

标段编号: 2504-440343-04-01-163157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大鹏办事处龙岐地块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2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业绩(不超过三项)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情况：注：</p> <p>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若施工合同无法体现同类工程施工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 2. 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3.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4. 业绩提供不超过三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三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两项。 5. 本项目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2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业绩(不超过一项)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情况：注：</p> <p>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同类工程施工业绩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不予计取。 2. 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和职务，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业主出具的职务证明文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 3. 业绩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4.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5. 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文件扫描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 6.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一项，</p>

		如提交业绩超过一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一项。 7.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3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业绩奖项 (不超过二项)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证书上载明的颁发时间为为准】同类工程施工业绩奖项【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情况: 注: 1. 奖项证明材料为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扫描件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2. 奖项提供不超过二项,如提交奖项超过二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二项。 3. 本项目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奖项【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人申报奖项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奖项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注: 有效获奖时间以证书上载明的颁发时间为为准,无颁发时间时间的不统计,且同一业绩获奖只统计最高一项,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
4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注: 提供上述人员的执业资格或岗位证书、职称证原件扫描件(需清晰可辩)。
5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标部分以业绩的形式(*SGTYJ)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2.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资信标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备注: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 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附件一：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1、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南区配套工程	(1)新建文化馆:新建文化活动中心1处,建筑面积16860平方米:(2)新建综合服务设施:新建综合服务设施1处,建筑面积42845平方米:(3)新建孵化基地建筑工程:新建孵化基地4处,建筑面积262439平方米。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277274.7447	2022年4月1日
2	保定市城市更新-竞秀区、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四标段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安置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道路及道路配套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等。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260000	2022年6月18日
3	曹妃甸中心医院项目施工	要建设门诊医技楼、病房楼、急诊急救中心,行政科研教学楼、月子中心高端康养楼、报告厅等。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156941.643247	2025年5月19日
4	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	该项目总用地面积9990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98867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1040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8462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18栋18层住宅,6栋11层住宅、商业广场、酒店及社区养老服务用房等内容。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122800	2021年5月7日
5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项目占地100000m ² ,总建筑面积220062.93m ² (地上建筑面积155062.93m ² ,地下建筑面积65000.00m ²)。分A区、B区、C区建设包括租赁住宅20栋,幼儿园1栋,配套公建1栋,配套商业4栋,地下功能为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162274.31	2022年2月21日

2、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1	杭州大有地块2157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本工程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 承包范围主要为 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 外立面雨棚及幕墙门改造, 空调及新风系统改造, 水电改造, 消防改造, 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预留(不含线路), 新增二次结构加固(含基础加固)、室外景观提升(含 6#屋顶花园), 厨房设备, 地下室一体化污水提升设备, LED 大屏系统, 必需的配备家具[包括办公家具及设备(含保密柜)、会议及公共区家具、报告厅座椅等家具、宿舍家具、就餐家具]等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设计、施工和采购内容, 从工程设计、建设开始直至验收交付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本项目的实验工艺(含设备、洁净及工艺导致的公用工程改造、结构加固等), 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部分除外)不包括在本次发包范围。	市政工程	22676.177935	2022年9月13日

3、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奖项情况表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及获奖名称	颁发日期
1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接建设项目建设	土建、装饰装修、水暖、电气、通风空调、消防、电梯、给排水、机电设备安装及园区配套公建、道路、管网、景观绿绿化、围墙等本工程相关全部内容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 年 12 月
2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工程	一标段工程包括 38#、40#、41#、42#、44#、45#、48#楼七栋塔楼, 39#、43#楼两栋 2 层公建建筑, 共九栋单体及相应的地下车库	2023 年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优秀住宅小区金奖	2023 年 12 月

4、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号	职称	备注
1	项目经理	汪文兵	注册建造师	冀 1372019202003772	工程师	
2	技术负责人	刘德含	注册建造师	冀	高级工程师	

				1132012201210783		
3	质量负责人	王彪	职称证	17A20123060	高级工程师	
4	安全负责人	高劲松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冀建安 C3(2023)0391536	工程师	
5	安全员	付勤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冀建安 C3(2023)0276168	工程师	
6	安全员	姜楠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冀建安 C3(2023)0407476	助理工程师	
7	劳资专管员	尹航	八大员证	09158792024011146 61	政工师	
8	项目副经理	王星海	注册建造师	冀 1442016201634808	工程师	
9	土建工程师	宁维林	职称证	20070158	工程师	
10	强电工程师	唐红兵	职称证	201624075	高级工程师	
11	弱电工程师	陈东海	职称证	2524035	高级工程师	
12	暖通工程师	严智慧	职称证	2624011	高级工程师	
13	给排水工程师	苏艳敏	职称证	2624018	高级工程师	
14	造价工程师	王世茜	注册造价师	建 [造]1114133200085 5	高级工程师	
15	测量工程师	陈耀武	职业培训合格证	1268003010300175	工程师	
16	BIM 工程师	王泽栋	BIM 建模师证	2001001023008122	工程师	
17	质量员	马宁	职业培训合格证	04423106000130000 34	工程师	
18	质量员	张欣欣	职业培训合格证	03323108000020001 12	工程师	
19	施工员	张子良	职业培训合格证	03325101000020004 45	助理工程师	
20	施工员	王智	职业培训合格证	03325101000020006 60	工程师	
21	施工员	周海涛	职业培训合格证	04417101944170027 56	工程师	
22	材料员	蒋先龙	职业培训合格证	04421111000120000 63	/	
23	预算员	苏德财	注册造价师	建 [造]1117133200024 9	工程师	
24	资料员	李婷	职业培训合格证	04421114000120000 69	助理工程师	

1、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业绩(不超过三项)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南区配套工程	(1)新建文化馆:新建文化活动中心1处,建筑面积16860平方米;(2)新建综合服务设施:新建综合服务设施1处,建筑面积42845平方米;(3)新建孵化基地建筑工程:新建孵化基地4处,建筑面积262439平方米。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277274.7447	2022年4月1日
2	保定市城市更新-竞秀区、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四标段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安置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道路及道路配套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等。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260000	2022年6月18日
3	曹妃甸中心医院项目施工	要建设门诊医技楼、病房楼、急诊急救中心,行政科研教学楼、月子中心高端康养楼、报告厅等。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156941.643247	2025年5月19日
4	南京市浦口区浦鸟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	该项目总用地面积9990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98867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1040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88462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18栋18层住宅,6栋11层住宅、商业广场、酒店及社区养老用房等内容。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122800	2021年5月7日
5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项目占地100000m ² ,总建筑面积220062.93m ² (地上建筑面积155062.93m ² ,地下建筑面积65000.00m ²)。分A区、B区、C区建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162274.31	2022年2月21日

	设包括租赁住宅 20 栋，幼儿园 1 栋，配套公建 1 栋，配套商业 4 栋，地下功能为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	--	--	--	--

1) 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南区配套工程



176RSF202003

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南区配套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沈阳慧创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沈阳慧创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南区配套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沈阳中关村科技创新基地南区配套工程

2. 工程地点：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路以南，中央大街以东，三环路以西，浑河以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F+EPC 融资。

5. 工程内容：(1) 道路工程：新建和改建 16 条道路，长度共计 16.71 公里，道路面积共计 43.56 万平方米，以及道路工程配套的标志、标线、绿化和行道树等；(2) 桥梁工程：新建 10 座桥梁，桥梁总长合计 551 米，桥梁面积合计 1.72 万平方米；(3) 景观工程：道路绿化面积 32.71 万平方米，青和活力区景观和比心湖面积 49.92 万平方米，湿地滨水及点状公园景观 42.04 万平方米；(4) 水体整治工程：水处理系统 225000m³；(5) 照明工程：智慧灯杆 1114 套；(6) 市政管网工程：1) 给水工程：拆除给水管道 1917m，新建给水管道 22559m，管径 DN200-DN500；2) 雨水工程：新建市政雨水管道 21410m，管径 D400-D1800；3) 污水工程：新建污水管道 19016m，管径 D400-D600；4) 电力工程：新建电力管线 22173m；5) 通信工程：新建通信管线 22352m；6) 热力工程：新建热力管线 22559m，管径 D300-D800；7) 燃气工程：新建燃气管线 22559m，管径 D300；8) 管沟钢板桩支护：7128m；

9)雨水泵站(含设备):1440m³。(7)新建文化馆:新建文化活动中心1处,建筑面积16860平方米;(8)新建综合服务设施:新建综合服务设施1处,建筑面积42845平方米;(9)新建孵化基地建筑工程:新建孵化基地4处,建筑面积262439平方米。

6.工程承包范围:详见《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合同工期

1.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21年4月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计划竣工日期:暂定2029年3月31日。(以发包人确认实际开竣工日期为准)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29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公共服务设施工程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21年4月1日。

公共服务设施工程计划竣工日期:暂定2029年3月31日。(以发包人确认实际开竣工日期为准)

公共服务设施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2920天。(以发包人确认实际开竣工日期为准)

3.孵化基地工程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21年4月1日。

孵化基地工程计划竣工日期:暂定2030年3月31日。(以发包人确认实际开竣工日期为准)

孵化基地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328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暂定为贰拾柒亿柒仟贰佰柒拾肆万柒仟肆佰肆
柒元整(¥2,772,747,447.00 元); 本合同约定的暂定签约合同价;
实施方案中的建安费用下浮 3.51%; 最终以双方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该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 其中不含税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亿肆仟叁佰捌拾万零肆仟玖佰玖拾柒元贰角伍分元;
(¥2,543,804,997.25 元); 适用税率 9%, 执行国家税费调整文件;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上述费用以各单项施工合同上载明的金额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张晋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4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沈阳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210106MA10NLM362

地址: 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花海路 28 号 110-1 室

邮政编码: 110000

法定代表人: 白士明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信箱: hccs8888@126.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3301005609200078450



组织机构代码:

91130200104761074G

地 址: 唐山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邮政编码: 064000

法定代表人: 袁斯浪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024-31819960

传 真: /

电子信箱: yxbygs@126.com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丰润支行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 132061100018150070805

2) 保定市城市更新-竞秀区、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四标段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保定市城市更新-竞秀区、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四标段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主体单位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工程采购范围：工程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和保管；施工工作范围：安置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道路及道路配套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等工作；
 - (2)联合体成员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勘察内容包括：详勘，专项勘察；设计内容包括：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编制（含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含二次深化专项设计）等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 壹 份。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



签订日期： 2021 年 10 月 15 日

保定市城市更新-竞秀区、莲池区城中村

改造项目四标段

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6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1（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2（全称）：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保定市城市更新-竞秀区、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四标段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保定市城市更新-竞秀区、莲池区城中村改造项目四标段勘察、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2. 工程地点：保定市莲池区中马池、西马池。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_____。

4. 承包范围：

包括本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等全部内容。

具体工作范围如下：

(1) 勘察内容包括：详勘、专项勘察等。

(2) 设计内容包括：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编制（含概算文件编制）、施工图设计（含二次深化专项设计）等。

(3) 工程采购范围：工程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和保管等。

(4) 施工工作范围：安置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道路及道路配套基础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等。最终实际建设内容以批复的立项报告、设计文件（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6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6月19日；

总工期36个月(其中安置房建设不超过18个月)。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令注明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合同总价（暂估）：2600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拾陆亿元），其中，税金21338.07万元。

其中：安置房工程费用（暂估）：2300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亿元），不含税价格211009.17万元，税率9%，税金18990.83万元；市政道路及道路配套基础设施工程费用：25000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不含税价格22935.78万元，税率9%，税金2064.22万元；

勘察、设计费（暂估）：50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仟万元），不含税价格4716.98万元，税率6%，税金283.02万元。

2. 工程计价依据：

施工图纸，《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北省建设工程

工程量清单编制与计价规程》(DB13(J)/T150-2013)、2012年《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河北省消耗量定额》、《全国统一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河北省消耗量定额》、《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河北省消耗量定额》、《全国统一市政工程预算定额河北省消耗量定额》及最新的取费标准、政策性调整文件，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执行开工当月项目所在地的造价信息指导价(优先采用市级造价信息，市级没有的采用省级)，造价信息上没有的采用认质认价。

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费按最终评审金额下浮率2%，建筑安装工程费按最终评审金额下浮率0%。

3、支付方式：电汇或转账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发包人要求；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项目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6月18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河北省保定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12份。



发包人: (公章)
合同专用章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
合同专用章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波李印江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袁斯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0104761074G

地址: _____

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邮政编码: 071051

邮政编码: 063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袁斯浪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2: (公章)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 北 省 建 设 厅 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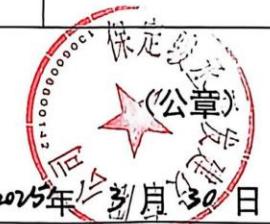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1#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7191.85 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25 层	栋数	1 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78	施工许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合格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 2015年3月30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p>  <p>2025年3月30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 北 省 建 设 厅 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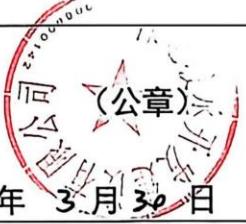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2#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7124.47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25 层	栋数	1 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74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 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合格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5年3月30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p> <p></p> <p>存在问题：</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p>单位工程评定</p> <p>建设单位负责人: <u>张伟</u> </p> <p>2025年 3月 30 日</p>			
<p>存在问题</p>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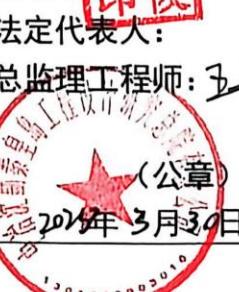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3#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3621.93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3层 地上20层	栋数	1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31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75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p>审查结论：</p>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p> <p>2015年 3月 30 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p> <p>2023年3月30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			
 2026年 3月 30日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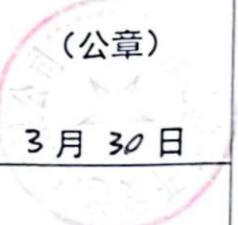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4#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4119.64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20 层	栋数	1 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82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 2025年3月30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华 (公章) 2023年 3月30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別)
道路工程		其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 2025年 3月 30 日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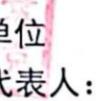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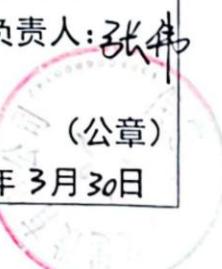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 北 省 建 设 厅 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5#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4106.56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3层 地上20层	栋数	1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31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年3月3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80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 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5年 3月 30 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p> <p>建设单位（公章） 2015 年 3 月 30 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彦岳 印文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彦岳 印文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浪袁 印斯
河北中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0日	(公章)	北京中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0日	(公章)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0日	(公章)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徐峰 印峰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岭初 印初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苏克 印克
河北中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0日	(公章)	北京中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0日	(公章)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0日	(公章)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6#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7129.81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25 层	栋数	1 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786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 主要建筑材料 2. 构配件 3. 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 2025年 3月 30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p> <p>（公章）</p> <p>2015年3月30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 (公章) 2025年3月30日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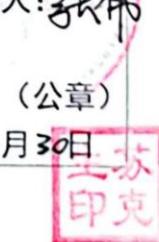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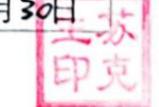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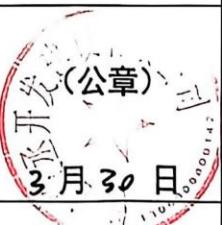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7#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3636.83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20 层	栋数	1 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1 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79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大伟 2015年3月30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			
 2015年 3月 30 日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15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15年3月30日

河北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 A8#住宅楼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剪力墙结构	建筑 面积	14090.31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20 层	栋数	1 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84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电梯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合格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 2025年3月30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p> <p> 2023年3月30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 (公章) 2015年3月30日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0日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 北 省 建 设 厅 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中马池村地下车库	工程地址	莲池区马池路北、永华南大街西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建筑 面积	49911.52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2层 地上1层	栋数	1 栋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 查机构	河北中翰工程设计审图 服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 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 查批准号	2023J1306 0011783	施工许 可证号	130671202 3053101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4、通风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5、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 主要建筑材料 2. 构配件 3. 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伟 2025年3月30日</p>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其核查 4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10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张伟</p> <p>2015年3月30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p style="margin: 0;">建设单位负责人: 张伟</p> <p style="margin: 0;">2024年3月30日</p> </div>			
存在问题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div>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张伟
副组长	王昊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李学强、杜醒愚、范洪伟、梁兴旺、翟记澎、唐磊、赵瑞峰、闫思凤、石铁军、胡建卓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张伟	胡永辉、李学强、梁兴旺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杜醒愚、范洪伟、唐磊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许大龙、翟记澎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赵瑞峰、闫思凤
室外工程	王昊	石铁军、胡建卓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p>彦岳 印文</p> <p>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2025年3月20日</p>	<p>彦岳 印文</p> <p>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公章)</p> <p>2025年3月30日</p>	<p>浪袁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公章)</p> <p>2025年3月30日</p>
<p>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公章)</p> <p>2025年3月20日</p>	<p>岭杨 俊 印文</p> <p>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p> <p>2025年3月30日</p>	<p>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p> <p>2025年3月30日</p>

河 北 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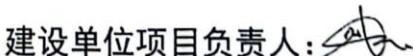
河 北 省 建 设 厅 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西马池村A地块项目A7#门卫		工程地址	保定市莲池区益民街西、马池路北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建筑 面积	24.85 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1层	栋数	1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小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世元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31日			
监理单位	远瓴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施工许可证号	1306712023053102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承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合格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p>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p>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30 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7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7 分部	其核查 3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p>单位工程评定</p> <p>本工程由 8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p> <p>建设单位负责人： </p> <p> 2024年1月30日</p>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臧松
副组长	李壮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郭俊杰、李金峰、薛亚松、范洪伟、梁兴旺、高俊刚、贾伟伟、龙天宝、刘伟、闫思凤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臧松	胡永辉、龙天宝、刘伟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薛亚松、郭俊杰、刘伟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李金峰、许大龙、闫思凤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高俊刚、李金峰
室外工程	李壮	贾伟伟、郭俊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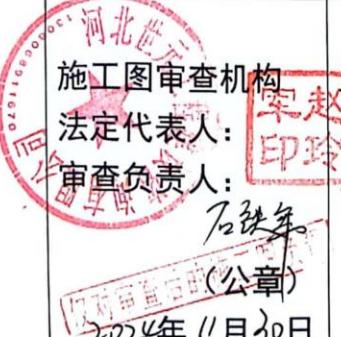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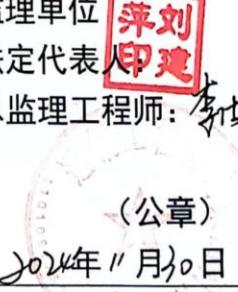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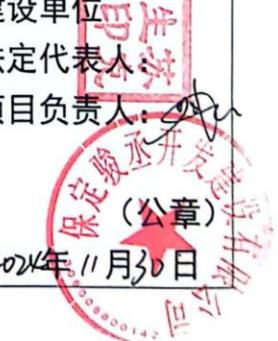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河北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保定市城市更新莲池区城中村改造西马池村 A 地块项目 A8#门卫				
工程地址	保定市莲池区益民街西、马池路北				
建设单位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建筑 面积	9 m ²
勘察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1 层	栋数	1
设计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小型	总造价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世元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31 日		
监理单位	远瓴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施工许可证号	130671202305310201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2、给排水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6、室外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总包合同约定全部完成，无分包，无专业承包。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2、监理技术档案及管理资料齐全。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齐全		

四、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已全部试验合格，试验报告齐全。 2、主要构配件经试验合格，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 3、主要设备全部有出厂合格证明，试运转正常，并经有关部门发放准许使用证明。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已出具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满足设计要求。 2、设计单位已出具设计质量检查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施工图审查单位已出具审查报告。 4、施工单位已出具建设工程竣工报告、工程质量自评报告。 5、监理单位已出具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已由建设单位和承包单位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审查结论：	经审查，工程项目已按设计要求全部完成，完成合同约定，质量合格；管理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7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7 分部	其核查 2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2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本工程由 7 个分部工程组成，经审查全部为合格，管理 资料和保证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单位工程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别)
道路工程		其核查项 其中符合要求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4年6月10日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臧松
副组长	李壮
成员	胡永辉、苏克生、周海强、周家伟、许大龙、郭俊杰、李金峰、薛亚松、范洪伟、梁兴旺、高俊刚、贾伟伟、龙天宝、刘伟、闫思凤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成员
建筑工程	臧松	胡永辉、龙天宝、刘伟
给排水、燃气工程	苏克生	薛亚松、郭俊杰、刘伟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周海强	李金峰、许大龙、闫思凤
通风与空调工程	周家伟	高俊刚、李金峰
室外工程	李壮	贾伟伟、郭俊杰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共同检查，满足设计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30日

3) 曹妃甸中心医院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曹妃甸中心医院项目施工（安装）投标文件于2025年5月13日09时00分开标，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已被我方接受，你方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569416432.47元。

大写：壹拾伍亿陆仟玖佰肆拾壹万陆仟肆佰叁拾贰元肆角柒分。

工 期：420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格。

项目经理：秦海龙，注册编号：冀1132014201617910，级别一级。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曹妃甸新城与我方签订施工（安装）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5年5月19日



附录：本项目委托唐山市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代理招标，项目组负责人：陈冬烨，执业资格注册证书编号：冀213121344830。专业：建筑工程。成员：陆阳。



(GF—2017--02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河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曹妃甸中心医院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曹妃甸新城

发包人: 青龙湖(河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订
国 家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青龙湖（河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曹妃甸中心医院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曹妃甸中心医院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曹妃甸新城。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曹新城项目备（2024）30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银行贷款，出资比例自筹 36.03%，银行贷款 63.97%。
5. 工程内容：主要建设门诊医技楼、病房楼、急诊急救中心，行政科研教学楼、月子中心高端康养楼、报告厅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本项目所涉及（停机坪、充电桩、光伏、标识工程、物流传送系统、医疗气体工程、洁净区工程、纯水系统、医技装饰及防护工程）为专业工程暂估价，总包与专业分包界面以具体分包图纸深化后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5 月 19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7 月 1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2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陆仟玖佰肆拾壹万陆仟肆佰叁拾贰元肆角柒分
（¥ 1569416432.47 元）；适用税率 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玖佰伍拾捌万肆仟
捌佰肆拾叁元零伍分（¥ 129584843.05 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叁仟玖

佰捌拾叁万壹仟伍佰捌拾玖元肆角贰分(¥ 1439831589.42 元)。甲乙双方均同意合同总价最终以项目所在地政府指定或认可的审计部门的结算审计价款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仟零叁拾壹万肆仟肆佰柒拾叁元伍角(¥ 50314473.5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亿零柒佰肆拾贰万叁仟肆佰玖拾伍元(¥ 307423495.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秦海龙。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按承包人投标文件执行，详见附件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

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订立地点：青龙湖（河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三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 包 人 青龙湖（河北）医院管
（盖 章）：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人章)：

地 址：曹妃甸新城

电 话：0315-8829005303000002845

邮 政 编 码：063200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 合同专用章
（盖 章）：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人章)：

地 址：唐山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电 话：0315-3128733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市
新 城 道 支 行

账 号：100148264570

邮 政 编 码：064000

电子邮箱：

4) 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经过我司评定，现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

请贵司拟派代表于 30 日内与我方洽谈最终合同。

贵司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和内容：本工程全套单体设计图纸所示土建、安装等內容。(具体承包范围以合同为准)

2、中标金额为人民币（暂定）：122800 万元，大写金额人民币：
壹拾贰亿贰仟捌佰万元整。（具体金额按合同条款结算为准）

3、工期（暂定）：750 日历天

4、工程质量：合格。

招标人(盖章)：南京嘉亨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3 月 10 日



注：1、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三份，招标人两份，中标人一份。

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

合同编号：

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
西地块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南京嘉亨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签订日期：2021年5月7日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南京嘉亨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双方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

2、工程地点：南京市浦口区

3、工程概况：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9990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9886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1040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88462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 18 栋 18 层住宅，6 栋 11 层住宅、商业广场、酒店及社区养老用房等内容。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方式及要求：

1、承包范围：本工程全套单体设计图纸所示土建、安装内容，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1 土建工程：按设计图纸所示本工程各单体的土建工程（含民防），包括地下室基础、主体结构（含 PC）、二次结构、人防工程（含人防门）、墙体砌筑、粉刷地坪、防水防腐、保温、设备基础、防火门、室内楼梯栏杆、部分区域批白涂料等；不包含发包人指定专业分包项目但包含专业分包项目一览表（1-2）中承包人承包工作及备注事项。

一、发包人指定专业分包项目一览表

项号	专业分包项目	分包主要内容	承包人承包工作内容
1	桩基专业分包	压桩、桩基检测等	基础凿桩、接桩工作等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2	基坑围护专业分包	围护桩、井点降水	基坑及四周日常有组织明排水；基坑四周安全栏杆围挡，塔吊设备基础桩基等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3	土方专业分包	土方开挖、土方外运、回填，冲洗渣土证办理等措施	土方开挖、回填方案制定及交底、基础挖土面标高控制及土30CM内土方修整，集水井坑开挖、围护墙及边坡清土等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4	栏杆专业分包	涉及外立面栏杆、空调栏杆、室外坡道栏杆、	室内楼梯扶手栏杆等（式样由发包人确认，综合单价由双方批价确定，不得套定额）
5	门窗专业分包	分户门、单元门、外墙门窗	人防门、防火门（含管笼井门）
6	外墙装饰专业分包（玻璃幕墙、铝板、石材、涂料等）	外立面玻璃幕墙、铝板、石材、涂料等	1、保留合理的脚手架及垂直施工 机械施工周期 2、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7	水电外安装专业（暖通、消防、煤气、弱电智能化、充电桩系统）	暖通、消防、煤气、弱电智能化、充电桩施工图纸所示各安装专业内容	1、给水、排水与市政管道界面，强电与供电界面开工后双方书面界定，2、做好所有专业的预留预埋工作。
8	电梯专业分包	电梯本体安装、电梯内部装饰	1、施工图所示的预留盒（箱）位、设备基础、预埋吊钩、预留门洞口。 2、电梯门边、招呼面板周边土建收头。 3、预留洞口封堵 4、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9	公区装修、套内装修专业分包	走廊、大厅、电梯厅等公区装修，套内装饰	1、完成土建相关工作 2、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10	地下室交通标识	车位划线、交通标识、车位限位器、防撞垫等	

一、发包人指定专业分包项目一览表			
项号	专业分包项目	分包主要内容	承包人承包工作内容
11		备注：（1）承包人承包范围见：承包人承包工作内容（2）分包配合管理费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等按照合同原则包干计取，不得再重复另计（3）不包含在上述两项内的以承包人实际发生实物量套上海市2016年相关定额	

1.2 水电安装工程：按设计图纸所示本工程各单体水电安装工程；具体水电安装范围、界限及要求以发包人书面二次确认为准，承包人需无条件配合服从。

1.3 本工程分包及指定分包的实际内容和分配权归发包人所有，承包人应服从发包人对指定分包单位的安排，并有义务对发包人指定分包单位进行协调、管理、配合服务。分包单位的合同价款支付责任由发包人承担，分包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责任由专业分包单位承担，承包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和费用。承包人有提醒专业分包人在合理工期内完成工作的义务。

1.4 施工图纸上注明应参照某图集、标准，或图纸未注明但按有关验收规范或常规施工必须完成的工作，应作为承包人承包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按要求完成。

2、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2.1 依据承包范围、承包内容，由承包人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和文明施工、包办理与其相关内容的全部手续及政府要求的内容的施工总承包方式，并由承包人承担工程中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责任和相应义务。

2.2 所有本工程指定专业分包的施工，必须全部纳入总承包范畴进行管理。配合分包进行现场管理、临水临电、临时设施脚手架、塔吊等垂直运输的兼用等提供使用和工程资料（但专业分包人自身的工程资料由相应专业分包人负责，承包人负责查验专业分包人上交的资料。）的检查、整理、汇总，达到城建归档要求，并配合施工验收和监督。

2.3 本工程的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工程转包和整体肢解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凡需分包的分部分项工程必须事先征得发包人书面认可，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3、承包要求：

3.1 承包人必须与发包人选定的分包单位签订安全施工协议书及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3.2 承包人除了完成上述发包人指定专业分包工程一览表罗列的承包人承包工作内容外，还要做好总包协调、配合、资料归总、日常管理等工作；

3.3 承包人脚手架达到拆除节点要求(具备整体拆除条件并由发包人书面确认)后免费顺延给外墙装饰或其它专业使用 5 个月。

3.4 本工程专业分包项目按实际完成工程量依据分包合同约定的价格体系进行结算，分包配合费及管理费按分包项目结算价的 2.0% 计取，室外总体、红线内市政管线配套、特种设备（如电梯等）、强电后出线不计入在分包价款基数内（不计分包配合费及管理费），但承包人有义务无偿进行配合。若某专业分包项目经发包人二次招标后仍由承包人施工，则免除相应配合费及管理费。配合费、管理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该费用包括承包人对指定专业分包单位的协调、管理及配合义务，包括分包单位提出的小额零星辅料费和人工费（例开孔及修补等）、提供水源电源、支付分包单位水费和电费（除图土方、围护和桩基水电费由分包单位自行承担）、幕墙门窗专业水费和电费按照合同价的 0.6% 计取、分包单位的垃圾清运费（总包单位有管理督促的责任，若分包单位垃圾清运不到位，若由总包单位负责清运完毕，其费用从分包单位工程款中扣除）、给分包单位预留作业时间、质量与进度管理（质监部门验收、分包进度纳入承包人合同工期等组织协调）、提供标高轴线及坐标点、垂直运输、脚手架利用（含外立面脚手利用）、提供工人住宿就餐安排（住宿费分包单位自行承担，但每间租金不大于 800 元/月）、技术资料归档、验收移交、安全文明管理及其他必须提供的实际费用支出。

3.5 承包人在施工前应对基坑附近的建筑物、构筑物、市政设施、地下管网管线、地铁管线、地铁设施（包括红线周边与本项目相邻的所有管线）等情况进行实地排查充分掌握，施工中确保其完整性及分包单位设施的完整性，若施工中需要破坏现有设施或承包人原因导致现有设施破坏，则承包人必须承担与其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协商工作及修复、赔偿经济损失，发包人概不另行补偿；若因发包人指定的专业分包单位需要破坏现有设施或发包人指定的专业分包单位原因导致现有设施破坏，则该专业分包单位必须承担与其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协商工作及修复、赔偿经济损失，承包人有配合专业分包单位处理的义务。

3.6 承包人应严格执行水利部水保（2019）160 号文件的规定，做好水土保持

的相关工作，是水土保持的责任主体。若承包人因施工或监管不利等原因受到水土部门相关责罚，承包人承担与其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协商工作及修复、赔偿经济损失，发包人概不另行补偿。

3.7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承包人施工队伍素质、人员配备、机械设备、现场文明施工投入和管理不符合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承诺，造成现场管理混乱、工程质量、进度和现场文明施工、安全生产达不到预定计划，发包人有权要求其调整施工力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且在规定时间内调整完成。当上述措施仍无效时，按违约进行经济处罚，直至终止合同，由此引起的工期及经济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3.8 项目施工过程中各类材料、设备等检验、检测、试验相关费用已包干在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发包人有权委托检测单位对存在异议的工程材料、结构质量等进行二次检测，如果检测合格，由发包人承担检测费用，如果检测不合格，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费用及全部责任。但应由专业分包人承担的检测项目除外，相应检测费用由相应专业分包单位自行承担。

3.9 除分包配合费、管理费外，承包人不得以任何事由或变相收取分包单位其他费用，否则一经发现，发包人有权处以承包人收取费用 5 倍的罚款，罚款从当月进度款及结算价中扣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3.10 承包人已充分知晓本项目实施装配式建筑相关政策、标准等文件的要求，：同一地块内必须 100%采用；住宅建筑单体预制装配率应不低于 50%，公共建筑单体预制装配率应不低于 40%。应按以下规定建设及管理：宁政办发〔2017〕143 号，该因素已在合同签订时综合考虑在下浮比例中。

3.11 招标时发包人提供的是建筑方案文件非完整的施工图资料，承包人作为有经验的施工方已充分知晓本项目建筑、结构类型和设计相关标准，相关不利因素已在合同签订时综合考虑在下浮比例中，不得以此为由向发包人提出任何费用补助。

第三条、合同工期：

本工程施工总工期固定为 920 日历天（该工期包含专业分包工程工期），其中：

A 地块承包人承包的工作内容的施工考核工期为 610 日历天（该工期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 日（以发包人书面开工指令为准），考核工期具体分为：部分土方开挖完成，地下结构开始施工，至所有地

块出土 0.00 标高工期为 250 天(其中 A 地块所有主楼施工至一层施工完成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20 日)，±0.00 标高至全部单体建筑结构封顶工期为 150 日历天，二结构及地坪工期为 100 日历天，零星工程工期为 50 日历天，其他施工节点进度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执行。(发包人指定幕墙分包单位工期为 180 日历天)。

B 地块承包人承包的工作内容的施工考核工期为 560 日历天(该工期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 日(以发包人书面开工指令为准)，考核工期具体分为：部分土方开挖完成，地下结构开始施工，至所有地块出土 0.00 标高工期为 200 天，±0.00 标高至全部单体建筑结构封顶工期为 150 日历天，二结构及地坪工期为 100 日历天，零星工程工期为 50 日历天，其他施工节点进度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执行。(发包人指定幕墙分包单位工期为 180 日历天)。

C 地块承包人承包的工作内容的施工考核工期为 560 日历天(该工期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 日(以发包人书面开工指令为准)，考核工期具体分为：部分土方开挖完成，地下结构开始施工，至所有地块出土 0.00 标高工期为 200 天，±0.00 标高至全部单体建筑结构封顶工期为 150 日历天，二结构及地坪工期为 100 日历天，零星工程工期为 50 日历天，其他施工节点进度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执行。(发包人指定幕墙分包单位工期为 180 日历天)。

D 地块承包人承包的工作内容的施工考核工期为 480 日历天(该工期不包含专业分包工程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1 日(以发包人书面开工指令为准)，考核工期具体分为：部分土方开挖完成，地下结构开始施工，至所有地块出土 0.00 标高工期为 230 天，±0.00 标高至全部单体建筑结构封顶工期为 90 日历天，二结构及地坪工期为 100 日历天，零星工程工期为 60 日历天，其他施工节点进度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执行。(发包人指定幕墙分包单位工期为 180 日历天)。

2、工期处罚：若因承包人自身原因延误上述总工期及节点工期，每延误一天，则按竣工结算造价万分之二/天计算违约金，工期处罚违约金最高不超过结算造价的 2%。若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延误工期，则工期相应顺延，承包人免责。

3、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监理单位提供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总进度计划、实施性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案说明，每周例会提供施工计划和完成情

况的周报以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技术方案及工程质量、安全报告。各单体要求平衡施工，全面推进，整体验收；上述文件经发包人、监理单位确认后作为纲领性文件实施，不得延误工期，否则发包人有权按竣工结算造价万分之二/天计算违约金，有一天算一天。

4、工程开工：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开工指令要求的时间开工，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竣工报告和全套施工资料，由发包人组织有关单位及质监站进行竣工验收。备案制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递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若工程按要求修改后验收合格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5、双方约定因以下因素造成工期延误，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1）重大设计变更致工程量增加 15%以上；（2）不可抗力（指战争、动乱、火灾、雷雨、爆炸等）及自然灾害；（3）指定专业分包单位施工工期明显延迟；（4）发包人代表书面同意给予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其中分包单位工期延迟情况需承包人、发包人、分包人、监理单位书面确认后作为计算工期扣抵依据。

第四条、质量、验收标准和处罚：

1、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创优目标：争创南京市优质工程（结构工程）奖。

2、质量奖罚：若由于承包人施工质量原因造成不能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的，承包人应承担结算价款 3%的质量处罚金，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采取补救措施及承担全部相关的经济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3、承包人施工过程中质量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的，承包人应进行维修或返工，直达到到约定的规范标准且验收合格，维修或返工的施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4、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南京市地方政府颁布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操作规程、验收规范、质量评定标准和本市有关保证建筑安装工程质量的若干规定进行施工。发包人将组织有关部门按照建设部编发的《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南京市建筑工程质量备案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验收备案，并以最新版

本为准。如双方对本工程质量评定有异议时，以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评定结论为准。

5、承包人对本工程指定专业分包单位的质量控制和中间验收负有监督、组织、协调的义务，并对由发包人组织的阶段验收或最终验收负有管理责任。承包人有义务对指定专业分包单位的违章施工、使用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进行制止和要求返工，并书面通知发包人、监理单位。

6、为了保证工程质量，承包人应严格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如承包人违章施工、使用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质量不合格，发包人、监理单位有权要求返工或停止施工。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工期延误由承包人负责。

7、承包人在施工期间，承担阶段性已完产品的全部保护责任（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措施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对已完产品的保护直至整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在未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发包人之前，施工现场发生成品损坏、缺失、被盗等现象与发包人无关，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自费予以承担。验收合格交付发包人后由于发包人使用不当（或未竣工验收发包人提前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由发包人负责。施工期间的隐蔽工程在承包人自检的基础上，应提前贰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单位，经现场监理单位、发包人验收后方可继续施工，否则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工期延误均由承包人负责。竣工验收前承包人应自检整改后，提前一周通知发包人组织验收。

8、承包人必须按图施工（包括明示的图集、标准、规范），除设计院、发包人书面认可外不得擅自减少工序，若出现未按图施工或擅自减少工艺，承包人无偿返工整改，发包人有权视情节处罚承包人 5000 元— 50000 元不等，必要时可责令停工，导致无法整改和纠正的施工问题，承包人应承担 10-20 万元/次违约金。

9、竣工验收

9.1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工程具备竣工备案制验收条件，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审核确实具备竣工备案制验收条件后 28 日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 14 日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限期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工程竣工备案制验收通过，承包人递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

改后通过竣工备案验收的，实际竣工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9.2 已竣工未验收的工程，由承包人负责保管。由于承包人原因应交付而未交付的，除按工期延误条款对承包人进行处罚外，承包人须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10、工程竣工验收时，承包人负责各分包专业的资料收集、汇总整理，提供施工技术资料（A、B、C、D 四分册），质量评定资料和材质证明以及施工竣工图纸一式陆份并装订成册。竣工图编制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结算价款中，不再另计。承包人提供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照片和录像，以利于制作音像资料，直至通过政府档案部门验收合格，如档案部门要求电子和纸质档案同时验收、移交要求，承包人须按验收部门要求办理。

第五条、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承包人应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宁政发〔2013〕13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的意见》及市容监察的要求，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确保施工区域内部及外部道路清洁和安全，并及时解决由施工造成的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相关费用已包干在安全文明施工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2、本工程施工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原则：按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做好安全生产（含三级教育）、防火、防盗，现场整洁有序，一切安全事故和违反环保、市容规定而引起的纠纷及罚款由承包人自行负责解决，与发包人无关，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相关费用已包干在安全文明施工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3、承包人应加强施工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定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工程施工的安全，承包人应教育其职工进行文明施工，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具，承包人应对其管辖范围内的人员、材料、设备及工程的安全负责，应负责做好其所辖人员的工作场所和居住区的日常治安管理和安全防护工作；承包人必须注意保护工地邻近建筑物和附近居民的安全，防止因施工不当使附近居民的人员财产遭受损失；承包人必须对施工现场的用电安全负责，施工现场用电必须遵照施工现场用电管理条例，在工地现场做好警戒告示牌；以上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干在安全文明施工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4、承包人必须与发包人选定的分包单位签订安全施工协议书及分包工程施工合同，并对分包单位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负有监督、管理义务。坚决制止各类的违章违规施工、不文明施工发生，消除安全隐患，有权视情节对分包单位进行一定金额的处罚，并书面通知发包人、监理单位。分包单位自身管理不到位，承包人应加强管理义务，若发生安全事故时，发包人选定的分包单位负安全事故的主要责任，承包人负管理责任并有配合处理安全事故的义务。

5、无论在工程施工期间或是在保修期内，如果在工程的任何部分发生安全事故、机械故障或其他事件，对安全造成威胁，发包人认为必须进行紧急处置时，承包人必须立即采取措施消除隐患，若承包人不立即进行隐患处置，发包人工程师可雇用其他人员对该隐患进行应急处置工作，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全部承担，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的进度款或结算价款中扣除。

6、承包人将本工程各分包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总承包单位统一管理范围，做好进场上岗前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工作，同时做好签订安全管理协议和职工保险工作。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格执行各种安全操作规程。

7、承包人应遵守政府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安全措施等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有关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干在安全文明施工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8、承包人在本工程施工期间，现场管理必须符合南京市建筑工程文明标准化工地要求，必须设有专职安全员，配备适当数量的消防灭火器材，建立消防安全方面的制度和措施，并报发包人、监理单位及有关部门，相关费用已包干在安全文明施工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9、如达不到上述1-8条要求时，（1）发包人有权视情节处罚承包人违约金5000元—20000元不等，必要时可责令承包人停工；（2）承包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事故处理费用；若发生死亡事故，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以50万元—100万元不等罚款，且承包人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事故处理费用。

第六条、合同价款及工程结算：

合同价款：本工程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122800万元（大写：壹拾贰亿贰仟捌佰万整），其中不含税价为112660.55万元（大写：壹拾壹亿贰仟陆佰陆拾万

零伍仟伍佰），税金为 10139.45 万元（大写：壹亿零壹佰叁拾玖万肆仟伍佰），以本工程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来确定最终价款。具体结算原则如下：

1、土建工程按以下结算原则，乙方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按实结算：

1.1 所有实物工程量计算均按《上海市建筑和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计算规则执行，并套用相关定额子目，无定额子目的由双方根据实际发生金额协商，若有异议以上海市定额站解释为准。

1.2 取费按沪建市管（2019）24号文件（以下简称24号文）执行。具体如下：
A、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按 25.88%计取；B、安全防护、文明措施费按（计费基数为直接费和企业管理费和利润）的 2.8%计取，具体包含内容见沪建交（2019）445号文《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管理暂行规定》；C、施工措施费：计取见双方约定的 1.5 条款；D、社会保险费按人工费 11%包干计取，住房公积金按人工费 1.96%计取，增值税按 9%计取。

1.3 各类材料单价、机械台班单价按施工期间（施工期间的界定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定额总站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中准价（即总站信息价）算术平均值计取（除税价），辅材单价可参考定额总站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辅材价（除税价）算术平均值计取，但各类栏杆、保温（具体式样由发包人确认）综合单价由双方按照批价确定，不得套定额，防火门、分户门不参考上述信息价按品质品牌双方根据市场行情批价执行，人防门、人防设备单价按上海地区人防工程防护（化）设备信息价（2018年第二季度）执行，防水及保温材料按施工期间（施工期间的界定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定额总站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中准价（即总站信息价）算术平均值计取（除税价）（防水及保温材料的品牌选取参考附件 1、主要材料品牌），如定额总站内无该材料信息价，则材料价格由双方按照批价确认，再套相应定额；凡未列入上述中准价、辅材价的各类主材、机械台班单价需报发包人批价方可计入结算（批价材料结算方式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若未批价后直接投入使用，则发包人有权按市场实际购买单价折价后作为处罚性单价计入结算；承包人上报批价后 14 天内，发包人应予以书面答复，若因发包人在 14 天内未答复，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承包人须凭发包人指令及经发包人事先批核的单价（批价原则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和相关的书面结算依据，按实结算。

1.4 各类定额人工（各类技术、普工、综合工）单价锁定按 140 元/工日计取，结算时不得随市场涨跌调整；

1.5 装配式构件内钢筋含量若与实际施工时构件含量不一致时，需按实调整，钢筋含量调差根据实际钢筋差量套用相关构件对应的成型钢筋定额，不在装配式构件内调整钢筋含量；钢筋差价调整原则：钢筋差量套用相应的成型钢筋定额，按合同结算原则计滚费率，并同比例下浮；钢筋价格按施工期间（施工期间的界定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定额总站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中准价（即总站信息价）算术平均值计取（除税价）， $\text{钢筋差量} = \text{构件内实际钢筋含量} - \text{定额内构件钢筋含量}$ ；

1.6 涉及装配式建筑工程的外脚手架、垂直运输及建筑物超高增加，按照《上海市建筑和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相关定额解释执行，且构件现场吊装、固定、支撑及安拆等产生的所有机械费，发承包双方一致认为包含在垂直运输及塔吊等机械内，结算时不再单独计取；

1.7 施工措施费特指：（1）市政设施保护、改道迁移措施费；（2）工程监测费；（3）工程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检验试验技术专利费；（4）创部、市优质工程施工措施费；（5）特殊产品保护费、（6）特殊条件下施工措施费；（7）工程保险费；（8）港监及交通秩序维持费；（9）建设单位另行专业分包的配合协调服务费，上述 1-8 项承包人作为有经验的施工方，在下浮率合同签订时已充分考虑和预见相关费用，若施工过程中有发生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不予补助，上述第 9 项专业分包配合费计取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1.8 零星用工数量按实签证，单价统一按 200 元/工日计入税前补差，不参与下浮；

1.9 土建工程结算价按上述结算原则结算审定后优惠下浮 14.5 %（总价下浮），如总包单位达到考核要求，则下浮率减少 0.5% 作为“考核奖励”，从而最终确定承包人的本工程结算金额。

2、水电安装工程按以下结算原则，乙方完成的实物工作量经竣工验收合格后按实结算：

2.1 所有实物工程量计算均按《上海市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6）》计算规则执行，并套用相关定额子目，无定额子目的由双方根据实际发生金额协商，若

有异议以上海市定额站解释为准;

2.2 取费按沪建市管(2019)24号文件(以下简称24号文)执行。具体如下:A、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按34.26%(人工费)计取;B、安全防护、文明措施费按(直接费和企业管理费和利润)的1%包干计取,具体包含内容见沪建交(2019)445号文《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管理暂行规定》;C、施工措施费:计取见双方约定的2.5条款;D、社会保险费按人工费11%包干计取,住房公积金按人工费1.59%计取,增值税按9%计取。

2.3 各类材料单价、机械台班单价按施工期间(施工期间的界定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定额总站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中准价(即总站信息价)算术平均值计取(除税价),辅材单价可参考定额总站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辅材价(除税价)算术平均值计取,但开关面板、灯具、洁具、配电箱四种表观材料不参考上述信息价按品质品牌双方根据市场行情批价执行;凡未列入上述中准价、辅材价的各类主材、机械台班单价需报发包人批价方可计入结算(批价材料结算方式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若未批价后直接投入使用,则发包人有权按市场实际购买单价折价后作为处罚性单价计入结算;承包人须凭发包人指令及经发包人事先批核的单价(批价原则见双方约定合同条款)和相关的书面结算依据,按实结算。

2.4 各类定额人工(各类技术、普工、综合工)单价锁定按130元/工日计取,结算时不得随市场涨跌调整;

2.5 施工措施费特指:(1)市政设施保护、改道迁移措施费、(2)工程监测费(3)工程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检验试验技术专利费、(4)创部、市优质工程施工措施费、(5)特殊产品保护费、(6)特殊条件下施工措施费、(7)工程保险费、(8)港监及交通秩序维持费、(9)建设单位另行专业分包的配合协调服务费,上述1-8项承包人作为有经验的施工方,在下浮率合同签订时已充分考虑和预见相关费用,若施工过程中有发生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不予补助,上述第9项专业分包配合费计取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2.6 零星用工数量按实签证,单价统一按200元/工日计入税前补差,不参与下浮;

2.7 水电安装工程按上述结算原则进行结算优惠下浮22%(总价下浮),

最终确定承包人的本工程结算总价。

3、土建、水电安装工程批价原则及施工期间界定

3.1 批价原则：

3.1.1 凡未列入定额站发布的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中准价（即总站信息价）、辅材价的各类主材均需向发包人批价，双方约定批价原则为：该材料市场实际购买价（含税）上浮综合费率 10%作为该材料的批价，纳入双方结算中；

3.1.2 结算方式：批价材料总金额=定额消耗量*发包人批价，计入税后补差；不再计滚费率也不再参下浮。

3.2 施工期间的界定：

考虑到各材料、机械使用时间的差异性，施工期间依据甲乙双方签字认可的书面文件，分地块按以下约定取定：

3.2.1 土建商品砼、钢筋：分两个阶段计（1）地下室工程施工期间特指开挖后第一次垫层浇捣日所在月份至地下室顶板浇捣日所在月份、（2）地上主体工程施工期间特指第一次楼层结构砼浇捣日所在月份至第一次屋面结构顶板浇捣日所在月份；

3.2.2 土建预制装配式构件：施工期间特指第一个 PC 构件安装日所在月份至第一次屋面结构顶板浇捣日所在月份；

3.2.3 土建砌体材料、干粉砂浆：施工期间特指屋面结构板浇捣日所在月份至室内地坪浇筑完成日所在月份；

3.2.4 其余土建及安装材料：施工期间特指开挖后第一次底板垫层浇捣日所在月份至承包范围内实物工程全部完成日所在月份；

3.2.5 各类机械台班：施工期间特指开挖后第一次底板垫层浇捣日所在月份至室内地坪浇筑完成日所在月份；

4、本工程结算原则备注说明：

4.1 承包人充分掌握到项目所在地（上海市）的工程造价水平，也充分确认了本工程合同价款结算原则所采用的预算定额、工料机价格（特别是人工单价锁

定、人防门单价按人防信息价 2018 年第二季度锁定）、取费费率（特别是社保费按 11% 包干）、税金、下浮率等标准；双方不得合同约定的标准与上海市发布的相关标准存在差异为由变更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合同签订后若上海市预算定额、工程取费标准、税费政策调整、人工单价涨跌等有关政策性或市场变动，双方约定的结算原则仍不得调整，政策性或市场变动引起的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4.2 若涉土建或安装工程(2016)定额中没有相关定额子目(如拆除工程等)，套用《上海市房屋建筑工程养护维修预算定额（2016）》，取费如下：A、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按 28.68%计取；B、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直接费和企业管理费和利润）的 3.34%计取；C、施工措施费：不得与取费内容重复计算，不得与定额中能计算工程量措施费重复计算；若发生按施工方案申报建设方，经建设方批准实施确认后按实际发生金额计入；D、社会保险费按人工费 11%计取，住房公积金按人工费 1.32%计取，增值税按 9%计取。各类材料单价、各类机械台班单价、各类定额人工（各类技术、普工、综合工）单价、零星用工单价等均按土建或安装工程相应价格体系执行，结算价下浮率按土建或安装工程执行。

4.3 本工程分包单位较多，承包人已充分认识到该项目的难度和复杂性，因专业单位交叉施工作业、相互配合、相互衔接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干在措施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4.4 承包人已充分了解现场实地现状（本项目相邻建筑物、构筑物、市政设施、地下管网管线、地铁管线、地铁设施等情况）及掌握发包人提供的各类资料，已充分确认现场办公设施、宿舍食堂生活设施（场地租地费发包人出，其余费用承包人自理）、材料堆放保管设施、各类洞口防护设施、各类高空作业防护设施、各类临水临电线路设施、各类现场标志标牌设施、各类噪音粉尘有毒有害控制措施、临时道路道口、施工围墙（仅围了一面，未围部分需按发包人确认标准实施，施工过程中如需要移位、开口、修缮等由承包人负责实施，费用承包人自理）、施工期间的排水排污、人工食宿、场容场貌、地块道路等现场条件，若为此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干在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4.5 承包人已充分确认各类人工单价、材料单价、机械单价、批价及签证变更均按照双方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计取，承包人依据自身的管理水平、施工能力、工程实际现状、格式合同等自愿做出结算总价下浮，并承诺按照双方约定合同条

款执行。特别是合同约定的人工单价为固定单价，施工期间内不得随市场波动进行调整，风险双方自担。

4.6 双方若对某些费用结算有异议时以上海市定额总站对上海市建设工程预算定额（2016）的相关解释为准；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中准价（即总站信息价）与辅材价有冲突时，优先采用中准价。

4.7 承包人已现场踏勘并已充分掌握施工现场情况，本合同签订后，承包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和已完工程及周边等情况为理由，延长竣工期限或提出其它经济补偿的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干在措施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4.8 夜间施工、二次搬运、冬雨季施工措施、地下地上设施、建筑物临时保护、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上述几项费用承包人作为有经验的施工方，在下浮率合同签订时已充分考虑和预见相关费用，若施工过程中有发生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不予补助；施工排水、施工降水、室内空气污染测试、大型机械进出场及拆迁，上述几项费用若有发生按合同约定的相关结算条款计入结算价。

4.9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按合同约定原则包干计取，不得再重复另计。监理单位应审查施工组织设计及安全专项方案中相关措施，并根据工程的施工进度，审查现场安全设施、文明措施的落实情况，如发现承包人未落实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中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的，有权责令其立即整改；对承包人拒不整改或未按期限要求完成整改的，发包人保留扣回其未完成的相应措施项目费用的权利。

4.10 本项目民防工程均按《上海市建筑和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计算规则执行，并套用相关定额子目，不得套用《上海市民防工程预算定额（2016）》。

第七条、变更与签证：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修改通知、会议纪要、技术核定单、签证单、图纸会审纪要等必须以书面文件的形式提交发包人、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签章确认后方可施工；在该变更或签证工作结束后7天内，需及时出具工程变更单或签证单，确认该项工程的施工工艺及工期，否则工程联系单不作为结算依据。

款执行。特别是合同约定的人工单价为固定单价，施工期间内不得随市场波动进行调整，风险双方自担。

4.6 双方若对某些费用结算有异议时以上海市定额总站对上海市建设工程预算定额（2016）的相关解释为准；上海市建设工程价格市场信息中准价（即总站信息价）与辅材价有冲突时，优先采用中准价。

4.7 承包人已现场踏勘并已充分掌握施工现场情况，本合同签订后，承包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和已完工程及周边等情况为理由，延长竣工期限或提出其它经济补偿的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措施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

4.8 夜间施工、二次搬运、冬雨季施工措施、地下地上设施、建筑物临时保护、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上述几项费用承包人作为有经验的施工方，在下浮率合同签订时已充分考虑和预见相关费用，若施工过程中有发生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不予补助；施工排水、施工降水、室内空气污染测试、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上述几项费用若有发生按合同约定的相关结算条款计入结算价。

4.9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按合同约定原则包干计取，不得再重复另计。监理单位应审查施工组织设计及安全专项方案中相关措施，并根据工程的施工进度，审查现场安全设施、文明措施的落实情况，如发现承包人未落实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中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的，有权责令其立即整改；对承包人拒不整改或未按期限要求完成整改的，发包人保留扣回其未完成的相应措施项目费用的权利。

4.10 本项目民防工程均按《上海市建筑和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计算规则执行，并套用相关定额子目，不得套用《上海市民防工程预算定额(2016)》。

第七条、变更与签证：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设计变更、修改通知、会议纪要、技术核定单、签证单、图纸会审纪要等必须以书面文件的形式提交发包人、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签章确认后方可施工；在该变更或签证工作结束后 7 天内，需及时出具工程变更单或签证单，确认该项工程的施工工艺及工期，否则工程联系单不作为结算依据。

2、工程联系单、变更单、签证单内容必须清楚明了的描述：发生的原因、工艺、时间；要求详细描述出施工工艺、施工部位，包含可以计量、计价的具体做法、工程量；若不能计量，发包人有权不作为结算依据。

3、承包人为方便施工而提出的设计变更或承包人管理不善引起的费用，其增加费用不予签证，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对所有将引起合同价款调整的计划变更、现场签证等文件，必须由发包人复核后由发包方项目负责人最终签字确认，否则不予认可不作为结算依据。

5、现场签证、设计修改等引起的相关费用一律待工程竣工后再确认、再支付。

6、承包人没有发包人的书面通知，不得任意更改设计内容。若因特殊原因，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对变更内容先予以实施，则承包人须在工程变更完成后 5 天内会同监理工程师完成“工程签证单”确认，否则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费用增加。

第八条、工程结算及其他相关要求

1、承包人必须按照工程审计单位及发包人要求编制完整的结算资料，竣工验收合格后提供完整、齐全、真实的竣工图纸、原始资料、预算书、批价单、会议纪要等文件，审计开始时间以发包人收到完整、齐全、真实的结算资料日算起，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审计拖延，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2、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应自装管线及计量表具，施工用水用电按照表具计量的数量和市场单价结算，并在月进度款中扣除；分包单位作业和生活所需水电费已计入分包配合管理费中，不得额外或变相收取，但基坑围护、桩基工程、和土方工程的水电费由专业分包单位自行承担水电费，幕墙工程的水电费按本合同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方式及要求的第 3.4 条中的约定执行。

3、需实地测量的工程量由发包人同承包人及监理工程师等进行现场实测，并做好实测记录。由参加实测各方签字后的实测记录作为工程结算依据。发包人对承包人擅自超出设计图纸要求增加的工程量和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4、工程竣工结算：工程竣工结算交由发包人指定审价机构进行外审，外审结束后交由发包人审计部门进行内审复核，最终审计成果文件按照沪建计联

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

[2005]834 号, 沪价费[2005]056 号文执行, 对审减额超过 5%以上部分的审计费按文件规定由承包人承担。

第九条、工程款支付:

1、月进度款支付: 地下室工程承包人每一个半月上报 1 次进度产值、地上主体工程承包人每一个月上报 1 次进度产值, 发包人按承包人上报的进度产值按比例支付, 每月 25 日前承包人将月进度产值上报发包人, 发包人审核月进度产值, 在次月 15 号前, 按确认进度产值的 70%支付进度款, 若该期申报产值少于 500 万的合计至下次申报;

2、工程尾款支付: 竣工验收合格后,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竣工资料和结算报告, 经审价后双方确认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一周内, 发包人累计支付至确认价的 80%, 竣工及结算完成满 8 个月, 累计支付至结算造价 96%, 剩余 4%留作质保金。

3、施工过程中若产生进度延期, 不符合经发包人批准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 则发包人有权延期支付工程进度款; 施工过程中若产生工程质量问题或未按图纸及规范施工并拒不整改, 则发包人有权延期支付工程进度款; 施工过程中若产生工程安全问题或隐患并拒不整改, 则发包人有权延期支付工程进度款; 施工过程中若发生其他问题(如擅自停工、打架斗殴、工人讨薪闹事等)并拒不整改, 则发包人有权延期支付工程进度款;

4、符合上述付款节点后承包人向监理单位、发包人提交请款单, 附按上海市 2016 定额编制已完工程的产量报告, 经监理单位、发包人审核无误后支付工程款。

5、发包人在支付工程款前, 承包人必须提供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要求开票公司名称与承包人一致、金额同等)并符合国家票据管理条例, 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工程款;

第十条、质量保修期及保修金

1、质量保修期:

1.1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80 号令和地方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其中质量保修期起始日约定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制完成日算起。

1.2 不当使用而引起质量问题不在保修范围内。

2、质量保证金:

2.1 预留结算总价款的 4% 作为质量保修金，质保期满一年后，经业主认定无维修内容后无息退还质量保修金的 50%，剩余保修金无息分四年平均支付。

2.2 在质保期内由于承包人施工原因造成质量问题，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或物业管理公司书面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24 小时）前来返修，如不能前来返修，发包人或物业公司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维修，维修所产生的费用（包含发包人或物业公司人员现场管理费）从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不足部分承包人应按实承担全部费用。

第十一条、材料设备供应:

1、承包人应按照设计、规范、有关标准确定的产品标准要求采购工程需要的材料设备（要求不一致时应参照高标准），并在材料设备进场前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提供产品质保书、质检报告等合格证明。在材料设备到货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发包人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验收。对与设计、规范、有关标准要求不符的产品，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拒绝验收，由承包人按发包人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对已使用的进行返工处理，工期不得顺延，并处 5—20 万元罚款（罚款认定权归发包人所有），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承包人全部承担，费用自理。

2、本工程实施过程中涉及未明确的材料设备供应，由发包人确定最终供应方式。如发包人明确的甲供材料及设备需承包人安装施工的，承包人不得拒绝。甲供材料及设备的保管费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按甲供材料设备总价的 1.5% 收取保管费，不再收取其他费用。发包人所供材料和设备在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承包人，承包人派人与发包人一起验收。无论承包人是否参加验收，验收后均由承包人妥善保管。承包人应负责点验、仓储、场内二次驳运、保管、使用，不得以其他理由拒绝接受。

3、本工程所需的材料（甲供材除外）由承包人负责采购、供应以及场外运输、现场堆放和保管，但质量必须经过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的签字认可方可进场使用，否则建设单位有权不予验收，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中标单位自负。

4、承包人应在采购之前或施工之前，向发包人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呈示有关样品或试样板，并获得批准。永久性工程所用的所有物料必须符合该等样品及样板质量标准，否则，承包人应承担由返工所引起的经济及进度损失。若在签订合同

时，未有确定样本，则在展开工作前，承包人要免费提供样本或说明书作审批之用。承包人须把审批合格的样本或说明书存放在工地作为以后验收货物的标准。

5、承包人在施工中应建立严格的材料质量检查制度，使用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要求的材料设备，准确安置和埋放预埋件，随时接受发包人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或其指定人员的检验，并根据修正指令的要求进行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的纠正、修改费用。

6、乙供材料设备应符合工程的施工进度要求和设计要求，并保证质量。工程竣工后，承包人须负责完整地向发包人移交所有乙供材料设备的质保书、说明书和零配件及附件。

7、乙供材料的工作内容：办理订购清单、负责设备监造、设备保险、运输和仓储以及运到工地保管和支付费用等一切工作。

8、承包人必须按合同约定的品牌（详见附件 1 主要材料品牌表）及图纸要求的规格、型号采购产品，若承包人无法采购约定材料，应在采购材料及施工前 20 天须经发包人、投资监理书面同意。

9、除本合同已有规定的试验及检查外，发包人为保证工程的质量，可委托设计单位或其他单位，对任何已完成的工作进行附加试验或检查，并可委托国家有关质量监督部门进行质量监督，承包人须积极配合此等工程质量的检查和监督，相关费用（包括事后修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若该检查或试验证明有关已完的工作质量是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则相关费用（包括事后修补费用及其他工程引致的修改费）由承包人承担。

第十二条、发、承包双方权力与义务

1、发包人权力与义务

1.1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刘保根 职务：项目经理 职权：项目负责人，负责本工程的建设管理和本合同的履行。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田树林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按监理合同的委托，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发布停工令。

1.2 负责办理施工场地的拆迁、清除地上地下障碍物，确保施工场地内无任何管

线，并在开工后负责解决以上事项的遗留问题；

1.3 负责办理施工所需各种证件、批件及其它有关施工手续，将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位置以书面形式交给承包人；

1.4 负责管理和监督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工程安全，组织落实设计交底、竣工验收工作，按本合同付款方式及时提供建设资金；

1.5 提供本工程施工所需的电源、水源、便道引至工程区域边缘，施工中所发生的水、电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1.6 提供承包人设计施工蓝图 8 套，协调与地方政府相关事宜，为承包人创造施工条件；

2、承包人权力与义务

2.1 承包人指派姓名：朱进 职务：项目经理 为驻工地代表，职权：全职、全过程地对本工程施行总承包管理，并代表承包人全面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2 发包人将对承包人项目经理的出勤率进行考勤，月考勤低于 90%，当月给予 2 万元经济处罚，费用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2.3 承包人确需调换项目经理，须有同等资格和业绩并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经同意后方可调换。

2.4 承包人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必须齐全（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员、专职安全员、造价员、测量员、资料员、各专业工程师等若干名），并且都需要持相关证件上岗，月考勤不得低于 95%，否则当月每人给予 5000 元经济处罚，费用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2.5 服从发包人的各项现场管理，遵守发包人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满足合同工期要求，落实设计图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确保工程质量符合竣工验收要求；

2.6 按规定要求编制好施工组织设计，及时完成发包人下达的阶段性施工计划；

2.7 按最新要求及时编制好工程施工资料，编制竣工资料六套移交发包人；

2.8 服从地方政府部门对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监督，接受并落实整改意见；

2.9 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措施对已施工完的成品或半成品进行保护，移交前进行清扫工作，并及时更换损坏的保护措施。

2.10 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等方面的管理规定，在保证施工现场清洁并符合有关规定，承担因自身过错而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2.11 承包人未按合同要求、施工图纸、国家规范施工而造成工程损失或工程不能正常进行的，承包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2.12 内外脚手架及垂直运输设备的使用承包人必须给分包单位足够并合理的施工周期，若因分包单位自身原因导致上述合理施工期限延期，则经发包人、监理单位、承包人、分包单位四方书面确认后，承包人可向责任方追究脚手架延期损失。

2.13 承包人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及分包管理配合工作，竣工验收通过（包括政府质检部门、消防部门验收）后 30 天内，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确定的期限内做好场地清退工作，以确保项目其他配套工程顺利开展，若承包人施工未完全结束前，发包人提前进入施工区域进行其他配套施工，则承包人应无条件配合，清理相关障碍物，具体工作如下：

（1）拆除施工现场内所有临时施工设施（宿舍、施工棚、仓库、水泥桶、施工围墙等）。

（2）清除施工现场内一切材料、建筑垃圾及施工机械等。

（3）做好施工现场清理、平整工作。

2.14 承包人不按规定时间内完成退场工作的，每延误一天，发包人将按 10 万元/天进行罚款，直到承包人完成退场工作为止，罚款金额从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

2.15 现场水电费由承包人负担，并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分包单位作业（基坑围护、桩基工程、土方工程和幕墙工程除外）所需水电费按实由总包单位承担，并已含在向发包人收取的配合管理费内。

2.16 承包人密切配合和服从监理单位进行全过程监理。隐蔽工程应事先通知

监理验收，待验收合格后才能覆盖。参与发包人、监理召开的与本工程相关会议，并做好会前有关资料的准备。

第十三条、合同终止或解除

1、承包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1.1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将工程一部分或者全部转让给其他施工队伍。

1.2 承包人不能依照规定日期开工达 30 日以上。

1.3 承包人对工程施工进度落后较预定进度达 10%以上，或者明显不能如期完工，或工作草率，不听从发包人之指令改正者。

2、当发生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的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追究违约责任，有违约方承担合同价款的 10%违约金，当违约金不足弥补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时，还应当支付赔偿金。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除以下情况外，双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持续：

3.1 合同确已无法继续履行。

3.2 双方协议一致停止施工。

3.3 法院裁定停止施工。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

1、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支付的工程进度款的情况下，承包人必须保证按南京市相关规定支付民工工资，若发生工资拖欠纠纷导致直接向发包人讨要，发包人有权直接发放工资，并从承包人剩余的工程款中全额扣除。若因发包人指定的专业分包单位发生工资拖欠纠纷导致直接向发包人或承包人讨要，由发包人指定的专业分包单位承担发包人或承包人的经济损失；若因承包人或发包人的原因造成的工资拖欠纠纷，则由承包人或发包人承担该纠纷的责任并赔偿相关方的损失。

2、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导致一方违约，一方须在 4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3、施工图、本合同补充协议、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交底文件、会议纪要等其他有效资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承包人在搭设临时设施时，需充分考虑专业分包单位所需工作面（如有租赁费用，分包单位自理），若考虑不全面导致产生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另承包人应无偿提供一间发包人和两间监理单位所需的现场办公用房并配备相应的办公设施。

5、承包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无条件配合和移交发包人交付使用的各类文件、资料、钥匙等，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阻碍发包人的交付工作（包括工程结算未完成），否则，视作为违约行为，发包人对其处以人民币 100 万元/次罚款。

6、承包人做好水电外安装专业（暖通、消防、煤气、弱电智能化、充电桩系统）、电梯、市政管网入户的预留预埋和驳接工作，结合 BIM 等技术条件确保预埋准确性，若承包人原因导致预留预埋（含 PC 内）有偏差或未预留，则无偿返工，并承担相关方所有损失。

7、承包人选派最优秀的项目经理及项目团队用以保障各项工作的有序推进，无偿应用 BIM 技术对项目各专业（土建、机电安装、幕墙等）进行深化设计、施工组织优化管理、进度控制、质量管理、安全管理及 BIM 移动应用等，同时与设计院紧密联系做好设计优化等工作，相关深化设计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负担。

8、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其它工程（如有），并承担法律、法规明确的作为总承认应承担的管理责任及任务，为其他专业分包人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承包人应根据其他专业分包人所需，为其提供合适的施工场地、临时设施、正在使用的脚手架、垂直运输机械、审查其他专业分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承担对其他专业分包人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9、承包人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已充分考虑到本工程所处地段可能出现的现场地下障碍物和特殊环境等所带来的施工不利因素，承包人将基于工程实际情况采取一切技术、经济和组织措施给予充足的施工保证，相关费用已包干在措施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提出额外补偿。

10、本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承包人完成临时围墙、场内临时道路贯通、场内临时排水管网布置、场内临时给水管网布置、场内临时强电布置，为前期打桩、围

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

护分包作业创造条件，确保上述作业顺利进行，为此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措施费及合同约定的结算原则中，承包人不得再另计，若承包人落实不到位或进度缓慢，则发包人有权指定第三方落实，费用按实际支出的双倍在承包人结算款中扣除；另外其中临时总电源、临时总水源、临时开道口由发包人申请落实，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积极配合。

11、大临场地租赁费用由甲方承担。

12、签证单、会议纪要、竣工图等纳入结算的经济文件除在监理、甲方代表签字的情况下，还必须由甲方指定人 签字才有效，方可计入结算中，否则不予计入结算中，乙方严格按此要求执行。

13、乙方发票的开具必须符合当地财税部门和甲方财务部门的要求。若乙方最终开具的发票金额超过结算金额且甲方已将发票入账，乙方可开具红字发票冲减超开发票，则甲方最多承担超收部分发票的税金；乙方不得以发票入账为由改变结算金额，结算金额以双方确认的结算书为准。

14、乙方提交的涉及经济类的文件资料必须以书面方式并签字盖公章后提交甲方指定人 才有效，其他以电子邮件、微信、短信等方式提交的文件资料无论建设单位是否回复均视为无效。

第十五条、争议处理：

1、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奉贤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本合同均属双方真实意愿表示，若备案合同与本合同条款有冲突之处均以本合同条款约定为准；备案合同不得作为结算、履约依据，均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即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



南京市浦口区浦乌路以南、珍珠街以西地块项目

开户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开户银行：中行唐山新城道支行

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

账 号： 50131000768735836

账 号： 100148264570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5)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吉林省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招标项目编号	CRZLZFGL-2021-BZXZLZFXM-001		
中标单位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名称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中标项目地点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 东至空地，南至锦绣东路，西 至中韩丙二十一街，北至中韩 丙九路	建设单位	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租 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开标日期	2022年1月21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经理	赵军	资格等级	建筑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
项目概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162274.31 万元；项目占地 100000 m ² ，总建筑面积 220062.93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155062.93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65000.00 m ²)。分 A 区、B 区、C 区建设，包括租赁住宅 20 栋，幼儿园 1 栋，配套公建 1 栋，配套商业 4 栋，地下功能为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		
中标价格 (折扣系数)	施工部分：0.969/设计部分：0.610		
中标工期	项目计划工期 3 年 设计周期：满足工程施工计划要求，具体日期按合同约定为准。 施工计划工期：以合同建设工期为准（验收通过，交付使用）。		
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省市关于、设计相关规范、标准。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的合格工程。		
中标范围	按招标人要求完成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等 EPC 工程总承包的全部工程内容。		
依据《吉林省建筑市场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依法签订合同。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章):  2022年1月28日 2201012017696		

合同编号：CB2022040

GF-2020-0216

合同编号：CRZLZFGL-2021-BZXZLZFXM-001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一：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二：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三：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东至空地，南至锦绣东路，西至中韩丙二十一街，北至中韩丙九路。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中韩发改审批字【2021】86号文件。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计划总投资 162274.31 万元；项目占地 100000 m²，总建筑面积 220062.93 m²（地上建筑面积 155062.93 m²，地下建筑面积 65000.00 m²）。分 A 区、B 区、C 区建设，包括租赁住宅 20 栋，幼儿园 1 栋，配套公建 1 栋，配套商业 4 栋，地下功能为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项目配建租赁住房 2256 户，规划居住总人口数 3935 人，户型分为 50 m²、60 m²、80 m²三种户型。项目规划车位 1893 个，其中，地上车位 450 个，地下车位数量 1443 个。项目同时配套建设道路、绿化、消防等附属工程。最终以发包人实际确定设计为准，红线外电源至开闭所的供电线路和设备由发包人负责。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招标人要求完成项目设计、采购、施工等 EPC 工程总承包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3月10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3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9月10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省市关于设计相关规范、标准。

(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的合格工程。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暂定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贰仟贰佰柒拾肆万叁仟壹佰元整（¥162274.31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适用税率：9%；设计费用适用税率：6%；

其中：暂定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肆拾伍万柒仟陆佰元整（¥2745.76万元）；
适用税率：6%。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或将工程费、设计费分别支付给总承包单位联合体各方。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赵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系列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对联合体成员具有牵头以及约束管理作用。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2月21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长荣租赁住房管理有限公司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当事人一方已经履行主要义务，对方接受时，该合同成立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份，承包人（四家）各执四份（承包人共执拾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220100MA84NAHT3L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431-81187013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吉林银行长春高新区支行

账 号：0126011000011082



联合体牵头人（公章）：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130200104761074G

法定代表人：袁斯浪

委托代理人：赵辰

电 话：15612888488

电子邮箱：34686398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市新城道支行

账 号：100148264570



联合体成员一（公章）：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3700001631987449

法定代表人：李学民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210620899

电子邮箱：124687136@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站前广场支行

合同编号: CB2022040

账 号: 37001615551050006485

联合体成员二(公章):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110000102054202B

法定代表人: 程志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10-82444413



电子邮箱: ztb_jgc_jkb@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远大支行

账 号: 11001086000059123456

联合体成员三(公章): 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2301031272075941

法定代表人: 魏洪林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451-86289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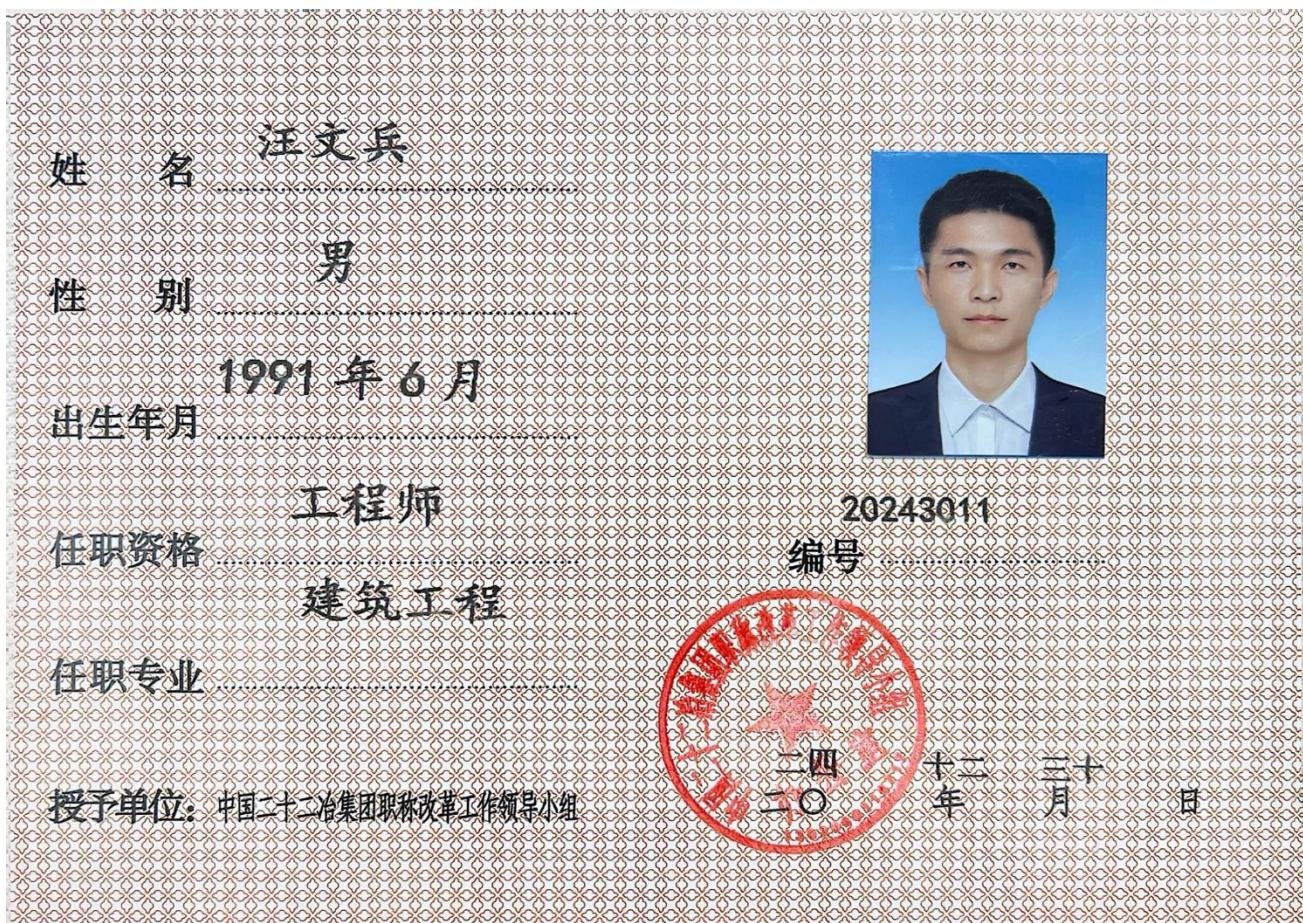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5jzsjy@hitadri.cn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南岗支行

账 号: 23001865351050005216

2、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	合同额(万元)	竣工验收日期
1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本工程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 承包范围主要为 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 外立面雨棚及幕墙门改造, 空调及新风系统改造, 水电改造, 消防改造, 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预留(不含线路), 新增二次结构加固(含基础加固)、室外景观提升(含 6#屋顶花园), 厨房设备, 地下室一体化污水提升设备, LED 大屏系统, 必需的配备家具[包括办公家具及设备(含保密柜)、会议及公共区家具、报告厅座椅等家具、宿舍家具、就餐家具]等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设计、施工和采购内容, 从工程设计、建设开始直至验收交付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本项目的实验工艺(含设备、洁净及工艺导致的公用工程改造、结构加固等), 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部分除外)不包括在本次发包范围。	建筑工程	22676.177935	2022 年 9 月 13 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2日
- 2026年0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汪文兵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06月16日

注册编号: 冀1372019202003772



聘用企业: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冀建安B(2023)0357923

姓 名:汪文兵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6月

企业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0月23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29日至 2027年10月23日



发证机关: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9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1页，第1页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6273740613698601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请至人工窗口办理。

4. 本证明妥善保管，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打印时间：2025年11月10日



项目经理业绩：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的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2 年 1 月 15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中标价格	226761779.35 元 (大写：贰亿贰仟陆佰柒拾陆万 壹仟柒佰柒拾玖元叁角伍分)	工 期	计划总工期：150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汪文兵	建设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云栖小镇
施工负责人	汪文兵	设计负责人	何莉琳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 10.8 万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7.5 万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3.3 万 m ² ，地上共有 6 栋楼。		面积填报依据	D：施工图
本次中标包括下列内容			
本工程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主要为：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外立面雨棚及幕墙门改造，空调及新风系统改造，水电改造，消防改造，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预留（不含线路），新增二次结构加固（含基础加固）、室外景观提升（含 6#屋顶花园），厨房设备，地下室一体化污水提升设备，LED 大屏系统，必需的配备家具[包括办公家具及设备（含保密柜）、会议及公共区家具、报告厅座椅等家具、宿舍家具、就餐家具]等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设计、施工和采购内容，从工程设计、建设开始直至验收交付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301060284322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301061008535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1) 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七、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共同参加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一)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1. 负责联合体相关事务的主办和协调。
2. 负责本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施工与采购工作，履行全过程施工管理职责。
3. 与联合体成员共同对本项目实施管理，按分工承担风险与责任。
4. 负责工程总承包合同款的收付及管理工作。

(二)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1. 负责本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设计工作，履行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与管理职责。
2. 与联合体其他方共同对本项目实施管理，按分工承担风险与责任。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关于收取招标人支付项目各项费用的约定如下：招标人支付项目各项费用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收付及管理。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7、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MCC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22MCC GROUP CORPORATION LTD

商务标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裝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牵头人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名称: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12 月 28 日

MCC

一天也不耽误 一天也不懈怠

- 9 -

GF-2020-0216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22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2. 工程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云栖小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100%国有。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76 万 m², 总建筑面积约 10.8 万 m², 地上建筑面积 7.5 万 m², 地下建筑面积 3.3 万 m², 共有 6 栋楼。装修改造范围主要为 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含水电）及室外景观提升。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主要为 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外立面雨棚及幕墙门改造，空调及新风系统改造，水电改造，消防改造，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预留（不含线路），新增二次结构加固（含基础加固）、室外景观提升（含 6#屋顶花园），厨房设备，地下室一体化污水提升设备，LED 大屏系统，必需的配备家具[包括办公家具及设备（含保密柜）、会议及公共区家具、报告厅座椅等家具、宿舍家具、就餐家具]等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设计、施工和采购内容，从工程设计、建设开始直至验收交付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

本项目的实验工艺（含设备、洁净及工艺导致的公用工程改造、结构加固等），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部分除外）不包括在本次发包范围。

(1) 设计：根据项目要求在项目方案及图纸基础上完成工程承包范围内与本项目有关的方案深化、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各阶段报批后修改设计，实施过程中招标人等提出的变更设计，竣工图编制等所有设计工作，主要包括：发包范围内的结构改造加固、装修、电气、给排水、空调、智能化、室外景观绿化提升等工程设计及与上述设计工作相关的测量、专项论证、图审、图纸技术交底等工作。

(2) 采购：工程相关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检测、安装、调试、验收、移交、归档、备案及保修服务等；

(3) 施工：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施工、管理、验收、移交、竣工结算、归档、备案和保修服务；还包括项目实施范围原有建筑、景观、绿化、管线等的拆除、清运及项目实施所需的临时设施工程。

(4) 总承包管理及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风险、进度、质量、安全、职业健康与环境、沟通与信息、合同、项目收尾等的所有管理工作。项目前后期服务和协调配合工作（如施工许可证办理、项目实施过程各项手续办理、报批、备案等）；第三方服务（指与项目实施相关的必要的测绘、检验、试验、检测、监测等）；对区域内同步实施的其它相关工程和单位提供配合及总包管理；各项竣工验收、竣工备案；配合项目投用前准备；工程保修管理等所有总承包管理和服务工作。项目整体达到“交钥匙”水平，上述所有工作及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其中1#和6#楼装修改造和2-5#楼大厅及园区围墙要求最迟应在2022年1月30日前完工并验收合格，整体项目竣工日期不得迟于2022年5月30日。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1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1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5月30日。

三、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设计质量评定标准的合格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陆佰柒拾陆万壹仟柒佰柒拾玖元叁角伍分（¥226761779.35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BIM）（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肆万柒仟玖佰肆拾玖元（¥6647949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贰万壹仟贰佰伍拾元（¥7421250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贰佰零贰万叁佰贰拾元壹角伍分（¥172020320.15元）；

适用税率：9%。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陆万柒仟叁佰元（¥10267300元）。

(6) 工程总承包其它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万肆仟玖佰陆拾元贰角（¥ 30404960.2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兼任项目施工负责人：汪文兵。

项目设计负责人：何莉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____月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承包人按合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0104761074G

地址: 唐山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邮政编码: 064000

法定代表人: 袁斯浪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315-3220034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行唐山新城道支行

账号: 10014826457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441350073N

地址: 江岸区四唯路 8 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吴凌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武汉汉口支行

账号: 7381810182100001662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

单位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建筑面积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 1 层/地上 6 层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					
设计单位名称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330106202208050103	开工时间		2022 年 2 月 10 日		
工程造价		22011.3830 万元					
各方主体质量验收的结论							
施工 单位	合格	勘察 单位	/	设计 单位	合格	监理 单位	合格
竣工验收时间		2022.9.13					
<p>工程概况： 本工程由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承包。该工程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开工。在杭州之江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等有关单位指导下，整个工程的施工情况良好，施工过程中未发现影响工程质量的隐患。在杭州之江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监督下，经业主、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组成的竣工验收小组共同核定本工程的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p>							
<p>竣工验收的内容：</p> <p>1、宣布验收小组成员、验收方案；2、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汇报合同履约和执行工程建设、法规情况；3、审阅工程档案资料；4、实地检查工程质量；5、对有关单位进行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p>							
<p>竣工验收标准： 竣工验收符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已按施工合同、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文件要求完成施工任务。</p>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二)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项目经杭州市招标办公室批准,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由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本过程于2022年2月10开工,2022年9月13日竣工。整个过程符合基本建设程序的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及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规定,已按施工合同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施工任务,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完整,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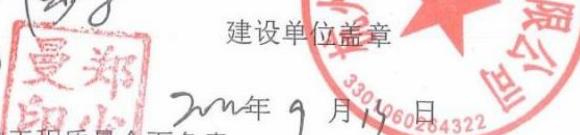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陈东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何志伟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傅建平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军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组成员	王江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明山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孙军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陈海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王华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晓华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	
		李丁丁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胡毅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许亮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高丽娟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陈东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名) 曼郑

注: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建设面积	78427.5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 1 层、地上 6 层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施工单位邮编	064000	联系电话	0315-3220055		
电子邮箱	rl_22mcc@sohu.com				

质量验收意见：

- 1、施工单位依法承揽工程、分包工程签订合同，并且与资质相符；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及质量控制程序。
- 2、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工程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3、在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要求。
- 4、施工过程中对监理提出的，要求整改的质量问题确已改正，并得到监理单位认可。
- 5、工程完工后，企业自查，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要求。
- 6、工程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完整，并已装订成册。
- 7、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分部（包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检查、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检查及主要功能抽查、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要求进行检查评定，确定工程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 8、结论为合格

项目经理：(签名)

2022 年 9 月 6 日

施工企业盖章



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施工企业主管质量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6 日

监理企业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2 年 9 月 6 日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技术职称
	组长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3日	年 月 日	2021年9月27日	2021年9月28日	2021年9月1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象山支弄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78427.5 平方米 (万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下 1 层/地上 6 层
开 工 时间	2022 年 2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3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 完成工程设计图纸所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成。
3. 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项目质量强制性标准，符合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标准。
4.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5. 安全和使用功能，观感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8 项。	完整并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及抽査结果	共核査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共抽査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对参建各方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施工单位资料	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
设计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3010620220805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吉林省司法厅和诚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 年 8 月 5 日



建设单位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杭州大剧院地块2#地块装修改造 EPC 工程		
建设地址	西湖区		
建设规模	78000.5 ㎡(含临时)	合同价款	22000.3830 万元
勘察单位	无		
设计单位	中建通盈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杭州通盈投资咨询造价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丽琳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文兵	总监理工程师	陈亭峰
合同工期	150 天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3 月 31 日		
质量等级	合格		
保修期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概况	本工程为杭州云栖小镇 2#地块装修改造工程，主要对大剧院及附属设施进行装修改造，涉及大剧院、附属设施、地下室等区域。		
建设资金	企业自筹		
其他	无		
备注	本工程由中建通盈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中建通盈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负责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工作。		
一、本工程质量监督工作，作为施工图的延伸工作。	二、未办质量监督手续，本项目的各项内容不得使用。		
三、在房屋建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登记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四、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由项目法人（或建设单位）与质量监督机构建立联系制度，在办理施工登记手续时，向质量监督机构提交书面承诺书。		
五、在该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项目建设单位应立即向质量监督机构报告，并按规程规定做好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	六、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必须向质量监督机构申请质量监督。		
七、本项目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和规程规定，质量监督机构有权责成建设单位予以纠正。	八、本项目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和规程规定，质量监督机构有权责成建设单位予以纠正。		

3、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奖项情况

序号	项目(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业绩类别及获奖名称	颁发日期
1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接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土建、装饰装修、水暖、电气、通风空调、消防、电梯、给排水、机电设备安装及园区配套公建、道路、管网、景观绿化、围墙等本工程相关全部内容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年12月
2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工程	一标段工程包括38#、40#、41#、42#、44#、45#、48#楼七栋塔楼，39#、43#楼两栋2层公建建筑，共九栋单体及相应的地下车库	2023年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优秀住宅小区金奖	2023年12月

1)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接建设项目建设



中标通知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加我中心组织的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建设PPP项目（CG17-01-0370）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报价，经评标委员会和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评定已被接受。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社会资本。中标情况如下：

计提其他公用经费 费率 (%)	百分之六 (6%)
履约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项目实施机构缴纳。

请在法律规定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项目负责人电话：024-22896632

项目实施机构电话：024-23413821

沈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沈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日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

承包人(全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工程。
2. 工程地点: 沈阳市铁西区兴顺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包括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配套设施、污水处理站、园区附属设施及管网等工程。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装饰装修、水暖、电气、通风空调、消防、电梯、扶梯、机电设备安装及园区配套公建、道路、管网、景观绿化、围墙等本工程相关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07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0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188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



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玖仟肆佰柒拾柒万伍仟伍佰元（¥ 3943725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召圣。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



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沈阳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方和承包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210102405788763 组织机构代码: 91130200104761074G

地址: 沈阳市铁西区光明街18号 地址: 唐山丰润区幸福道16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24-25405032 电话: 0315-3080167

传真: 传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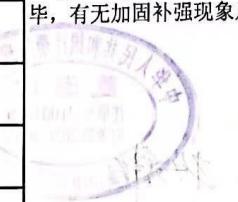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45357216@99.com 电子邮箱: MCCYGS@126.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铁西支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丰润支行

账号: 21021400008652501407 账号: 132061100018150070805



主体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1#			结构层数	框架、框剪/地下2层、地上17层
验收时间		2020年07月21日			建筑面积	42898m ²
分项工程质量评定	分项名称	总项数	合格项数	其中优良项数	施工过程中是否出现过结构质量问题，是否处理完毕，有无加固补强现象及基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钢筋	312	312	312		
	砼	78	78	78		
	砌体	80	80	80		
	构件安装	22	22	22		
技术资料	资料名称	资料份数	是否齐全符合要求	是否使用过未经试验或试验不合格材料，是否使用外观质量不合格的材料，试验取样是否有见证人，资料缺项原因以其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钢材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183	齐全			
	水泥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砌体材料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26	齐全			
	砼强度报告	278	齐全			
	砂浆强度报告	17	齐全			
	金属、砼构件出厂合格证	11	齐全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97	齐全			
	焊接（机械连接）试验报告	213	齐全			

施工单位评定意见及等级：

同意、合格

单位工程技术负责人：赵军

项目经理：赵军

企业技术经理（总工）：赵军




主体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1#			结构层数	框架、框剪/地下2层、地上17层
验收时间		2020年07月21日			建筑面积	42898m ²
分项工程质量评定	分项名称	总项数	合格项数	其中优良项数	施工过程中是否出现过结构质量问题，是否处理完毕，有无加固补强现象及基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钢筋	312	312	312		
	砼	78	78	78		
	砌体	80	80	80		
	构件安装	22	22	22		
技术资料	资料名称	资料份数	是否齐全	符合要求	是否使用过未经试验或试验不合格材料，是否使用外观质量不合格的材料，试验取样是否有见证人，资料缺项原因以其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钢材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183	齐全			
	水泥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砌体材料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26	齐全			
	砼强度报告	278	齐全			
	砂浆强度报告	17	齐全			
	金属、砼构件出厂合格证	11	齐全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97	齐全			
焊接（机械连接）试验报告	213	齐全				

施工单位评定意见及等级：

同意、合格

单位工程技术负责人：
赵军

项目经理：
赵军

企业技术经理（总工）：
刘振




主体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 综合楼2#			结构层数	框架、框剪/地下2层、地上8层
验收时间		2020年07月21日			建筑面积	36452m ²
分项工程质量评定	分项名称	总项数	合格项数	其中优良项数	施工过程中是否出现过结构质量问题，是否处理完毕，有无加固补强现象及基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钢筋	272	272	272		
	砼	68	68	68		
	砌体	44	44	44		
	构件安装					
技术资料	资料名称	资料份数	是否齐全符合要求	是否使用过未经试验或试验不合格材料，是否使用外观质量不合格的材料，试验取样是否有见证人，资料缺项原因以其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钢材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96	齐全			
	水泥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砌体材料出厂合格证及复试	15	齐全			
	砼强度报告	214	齐全			
	砂浆强度报告	8	齐全			
	金属、砼构件出厂合格证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8	齐全			
焊接（机械连接）试验报告	190	齐全				

施工单位评定意见及等级：

同意、合格

单位工程技术负责人：赵军

项目经理：赵军

企业技术经理（总工）：刘培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

总监:

土建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

参加验收人员:

王永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同意.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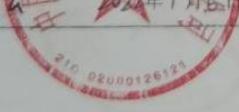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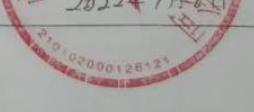
工地代理: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1#	工程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兴顺街188号
建设单位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	结构/层数	框架、框剪/-2~17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42898m ²
监理单位	沈阳华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17年10月19日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2年1月6日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范围	土建、水暖、电气、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智能、节能、装饰装修
施工许可证编号	210100201710190501	实际造价	

验收程序和内容:

 	 	 
勘察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 	施工单位意见: 负责人: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负责人: 	现场代表: 	

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时,向备案部门提交此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肿瘤防治中心门诊病房综合楼2#	工程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兴顺街188号
建设单位	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	结构/层数	框架、框剪/-2~8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36452m ²
监理单位	沈阳华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17年10月19日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2年1月6日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范围	土建、水暖、电气、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智能、节能、装饰装修
施工许可证编号	210100201710190501	实际造价	

验收程序和内容:



袁
印斯
项目经理
单位负责人



(公 章)



2022年1月6日

总监:

单位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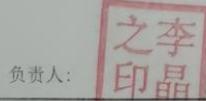
2022年1月6日

勘察单位意见:



(公 章)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现场代表:

2022年1月6日

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时,向备案部门提交此报告。

2)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工程





发包通知书

备案号：3710071909120002-BD-00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单位）：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标段项目，建设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经区滨海大道南、疏港路西，建筑面积为123494.27平方米，投资267456998.76元，质量要求达到合格。经审查，确定该项目（承包范围）由你单位承担，项目经理：刘迪，技术负责人：董俊豪，其他管理人员：劳务员：徐鹏；质检员：王振华，董建东，金国帅；安全员：王忠，陈壮楠，蔡永达；施工员：刘博；机管员：熊伟；预算员：马辉；土建技术员：黄钊；资料员：郝凤；材料员：齐荷龙。

请在接到本发包书30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9年 9月 1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威海华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威海九龙湾住宅四期施工总包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威海九龙湾住宅四期施工总包一标段工程（下称“本工程”）。

2. 工程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大道以南、中国外运山东威海公司出口监管仓库以北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威海九龙湾住宅四期施工总包一标段工程（包括土建及水电安装及专业分包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后附合同附件）。

一标段工程包括 38#、40#、41#、42#、44#、45#、48#楼七栋塔楼，39#、43#楼两栋 2 层公建建筑，共九栋单体及相应的地下车库。

6. 工程承包范围：威海九龙湾住宅四期施工总包一标段工程（包括土建、水电安装及专业分包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合同附件及施工图）。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调整工程内容及范围，承包人无条件同意遵照发包人的要求执行。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677天。

工期包括节假日及正常冬季停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为2019年4月25日（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令上记载的时间为准），计划完工日期为2021年10月20日。本工程总工期定义：从开工之日起（发包人确认的开工日期）至完成承包工程内容并通过发包人及政府相关部门组织的验收合格之日。

三、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山东省、威海市及行业规定的合格工程的验收标准（以最严格的标准为准），确保通过发包人及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质量奖项最低要求获得威海市级优质结构工程以上质量类奖项。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本合同不含税价暂定总价（小写）¥245373393.36元，增值税税率为9%，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柒佰肆拾伍万陆仟玖佰玖拾捌元柒角陆分（小写）：¥267456998.76元。以最终审计结算为准。以下涉及合同价款处无特别约定的均为含税价。本合同约定价格基础为不含税价，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迪，居民身份证号码：220122198009176231。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招标文件及相关答疑；
- (5) 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

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9年8月2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威海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中对同一事项的要求如有冲突，则以最严格的要求标准为准。

因行政审批等原因导致工程建设停滞或终止，发包人按照承包人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工程量结算工程款，除此外，发包人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含承包人的损失），同时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退场。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130200104761074G

地址：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幸福道

16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064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张会清

电话：

电话：0315-3223309

传真：

传真：0315-324993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

市新城道支行

账号：

账号：100148264570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p>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栋38号楼</p> <p>工程地点: 丽港大道南,中国海运北</p> <p>建筑面积 (m²): 9453.01</p> <p>开工日期:</p>	<p>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p> <p>工程用途: 住宅</p> <p>验收日期:</p>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p>一、建设单位:</p> <p>单位 (项目) 负责人签字: </p>	
	<p>二、勘察单位:</p> <p>单位 (项目) 负责人签字: </p>	
	<p>三、设计单位:</p> <p>单位 (项目) 负责人签字: </p>	
	<p>四、施工单位:</p> <p>单位 (项目) 负责人签字: </p>	
	<p>五、监理单位:</p> <p>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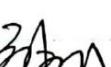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项目1标段3#楼	
	工程地点: 湛江市霞山区·中国海油北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3762.39	工程用途: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标段40号楼 工程地点: 远海大道南中国海西北 建筑面积 (m ²): 10170.07 开工日期: 2017年07月01日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06月15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06月15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06月15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0年06月15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0年06月15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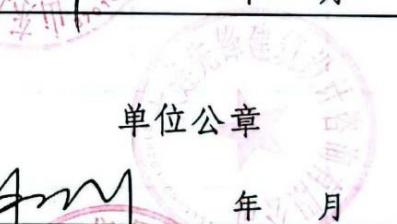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标段4号楼	
	工程地点: 滨海大道南,中国海油北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12780.67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p>一、建设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单位公章 </div>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工程质量验收意见	<p>二、勘察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单位公章 </div>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三、设计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单位公章 </div>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四、施工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单位公章 </div>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五、监理单位:</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单位公章 </div> <p>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标段4#楼 工程地点: 滨海大道南,中国海运北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12765.5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标段43号楼.	
	工程地点: 澄海大道南, 北面临海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262.39	工程用途: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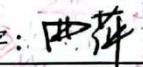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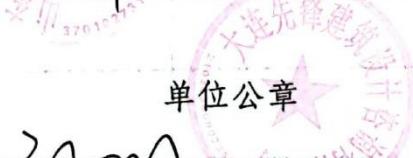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高层)项目B标段44号楼	
	工程地点: 滨海大道南、公园路西北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10191.59	工程用途: 住宅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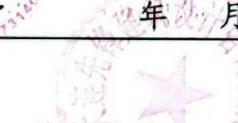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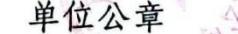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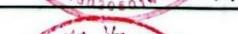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标段45号楼	
	工程地点:	滨海大道南,中国海运北	
	建筑面积 (m ²):	16862.13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九龙湾(住宅)四期1街段48号楼		
	工程地点:	深海大道南中国石油北		
	建筑面积 (m ²):	18458.25		
	开工日期:	工程用途: 住宅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质量验收报告

工 程 概 况	工程名称: 华发·龙湾(佳兆业)四期1标段地下车库A6北区	
	工程地点: 汕头大道南, 中山河江北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建筑面积 (m ²): >500>.78	工程用途: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工 程 质 量 验 收 意 见	一、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

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情 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汪文兵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冀 13720192020 0377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刘德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冀 11320122012 10783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王彪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01320106000 34000072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高劲松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冀建安 C3(2023)039 1536	安全管理	本单位	/	/
安全员	付勤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冀建安 C3(2023)027 6168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安全员	姜楠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冀建安 C3(2023)040 7476	工程造价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员	尹航	政工师	八大员证	/	09158792024 01114661	党群管理	本单位	/	/
项目副经理	王星海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冀 14420162016 3480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土建工程师	宁维林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70158	工程管理	本单位	/	/
强电工程师	唐红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624075	电气自动化	本单位	/	/
弱电工程师	陈东海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524035	电气	本单位	/	/
暖通工程	严智慧	高级工程	职称证	高级	2624011	暖通	本单位	/	/

师		师							
给排水工程师	苏艳敏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624018	给排水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王世茜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一级	建[造]1114133 2000855	土木建筑	本单位	/	/
测量工程师	陈耀武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12680030103 00175	工程测量	本单位	/	/
BIM 工程师	王泽栋	工程师	BIM 建模师证	一级	20010010230 08122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员	马宁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23106000 13000034	土建	本单位	/	/
质量员	张欣欣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3323108000 02000112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张子良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3325101000 02000445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王智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3325101000 02000660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周海涛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01944 17002756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材料员	蒋先龙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21111000 12000063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预算员	苏德财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一级	建[造]1117133 2000249	土木建筑	本单位	/	/
资料员	李婷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21114000 12000069	土木工程	本单位	/	/

2.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汪文兵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 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40827199106161 834	手机号 码	/
参加工作时间	9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4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冀 137201920200377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杭州云栖小 镇开发有限 公司	杭州大有地 块 2157 项 目 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 包	22676.1779 35 万元	2022 年 2 月 10 日 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	已完	合格	

3.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刘德含	性 别	男	年 龄	40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4052119850524203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A20123066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8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4.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王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92119830501361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132010600034000072	

5.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高劲松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22119791116233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冀建安 C3(2023)03915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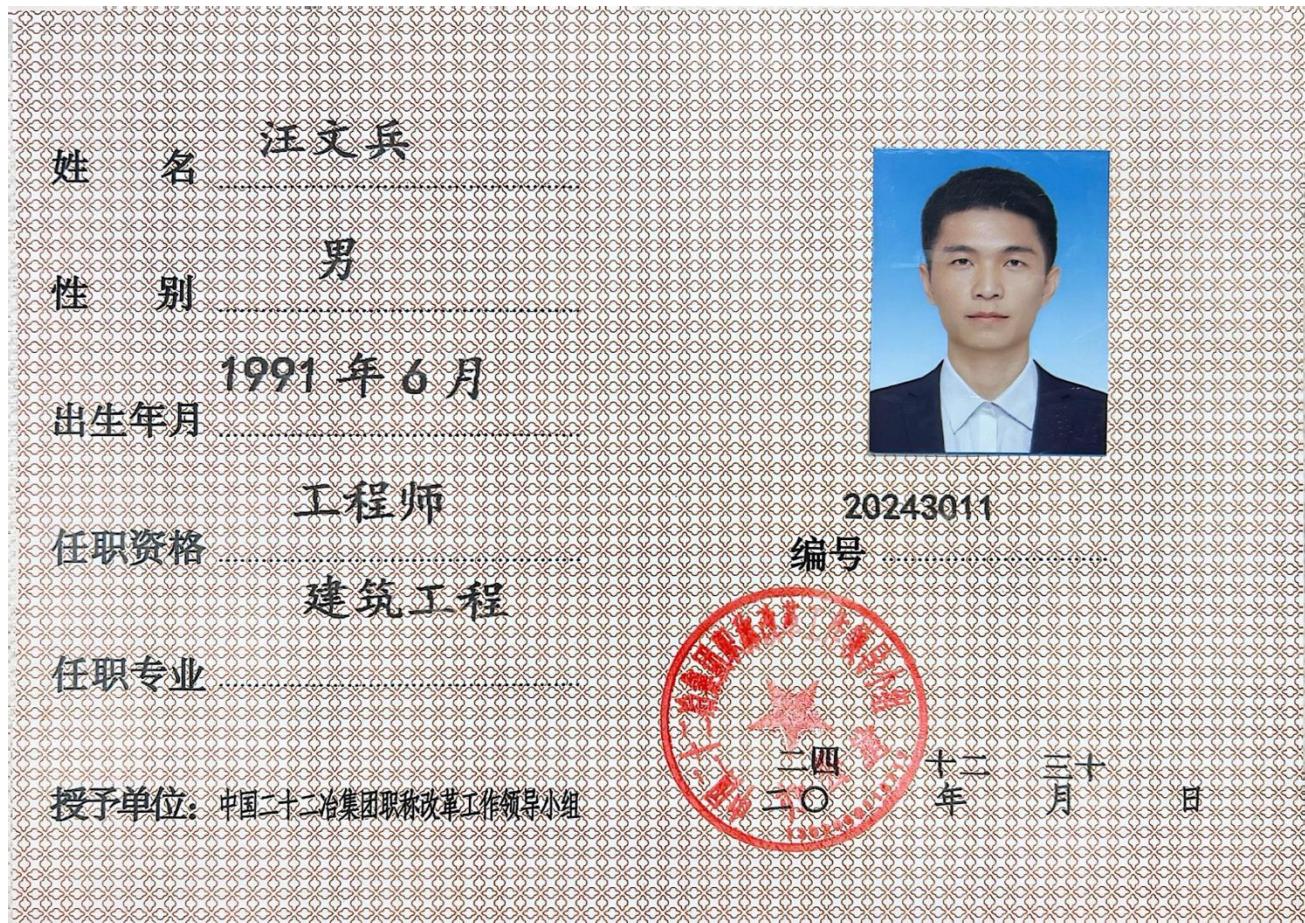
6.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付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1199109086798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 证编号）		冀建安 C3(2023)0276168	

7.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尹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20519790629451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0915879202401114661	

项目经理 汪文兵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2日
- 2026年0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汪文兵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06月16日

注册编号: 冀1372019202003772



聘用企业: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冀建安B(2023)0357923

姓 名:汪文兵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6月

企业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0月23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29日至 2027年10月23日



发证机关: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9日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1页，第1页

备注：1.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3176273740613698601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fw.gov.cn/web/m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ate>

3. 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请至人工窗口办理。

4. 本证明妥善保管，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打印时间：2025年11月10日



项目经理业绩：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标通知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的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2 年 1 月 15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中标价格	226761779.35 元 (大写：贰亿贰仟陆佰柒拾陆万 壹仟柒佰柒拾玖元叁角伍分)	工 期	计划总工期：150 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汪文兵	建设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云栖小镇
施工负责人	汪文兵	设计负责人	何莉琳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约 10.8 万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7.5 万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3.3 万 m ² ，地上共有 6 栋楼。		面积填报依据	D：施工图
本次中标包括下列内容			
本工程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主要为：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外立面雨棚及幕墙门改造，空调及新风系统改造，水电改造，消防改造，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预留（不含线路），新增二次结构加固（含基础加固）、室外景观提升（含 6#屋顶花园），厨房设备，地下室一体化污水提升设备，LED 大屏系统，必需的配备家具[包括办公家具及设备（含保密柜）、会议及公共区家具、报告厅座椅等家具、宿舍家具、就餐家具]等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设计、施工和采购内容，从工程设计、建设开始直至验收交付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301060284322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30108100853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1) 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七、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共同参加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一)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1. 负责联合体相关事务的主办和协调。
2. 负责本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的施工与采购工作，履行全过程施工管理职责。
3. 与联合体成员共同对本项目实施管理，按分工承担风险与责任。
4. 负责工程总承包合同款的收付及管理工作。

(二)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1. 负责本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范围内设计工作，履行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与管理职责。
2. 与联合体其他方共同对本项目实施管理，按分工承担风险与责任。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关于收取招标人支付项目各项费用的约定如下：招标人支付项目各项费用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收付及管理。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7、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MCC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22MCC GROUP CORPORATION LTD

商务标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裝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牵头人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名称: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12 月 28 日

MCC

一天也不耽误 一天也不懈怠

- 9 -

GF-2020-0216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2022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2. 工程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云栖小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100%国有。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3.76 万 m², 总建筑面积约 10.8 万 m², 地上建筑面积 7.5 万 m², 地下建筑面积 3.3 万 m², 共有 6 栋楼。装修改造范围主要为 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含水电）及室外景观提升。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为 EPC 工程总承包工程，承包范围主要为 1-6#楼、地下室的装修改造，外立面雨棚及幕墙门改造，空调及新风系统改造，水电改造，消防改造，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预留（不含线路），新增二次结构加固（含基础加固）、室外景观提升（含 6#屋顶花园），厨房设备，地下室一体化污水提升设备，LED 大屏系统，必需的配备家具[包括办公家具及设备（含保密柜）、会议及公共区家具、报告厅座椅等家具、宿舍家具、就餐家具]等及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设计、施工和采购内容，从工程设计、建设开始直至验收交付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 EPC 工程总承包工作。

本项目的实验工艺（含设备、洁净及工艺导致的公用工程改造、结构加固等），智能化系统（管道桥架部分除外）不包括在本次发包范围。

(1) 设计：根据项目要求在项目方案及图纸基础上完成工程承包范围内与本项目有关的方案深化、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各阶段报批后修改设计，实施过程中招标人等提出的变更设计，竣工图编制等所有设计工作，主要包括：发包范围内的结构改造加固、装修、电气、给排水、空调、智能化、室外景观绿化提升等工程设计及与上述设计工作相关的测量、专项论证、图审、图纸技术交底等工作。

(2) 采购：工程相关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检测、安装、调试、验收、移交、归档、备案及保修服务等；

(3) 施工：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施工、管理、验收、移交、竣工结算、归档、备案和保修服务；还包括项目实施范围原有建筑、景观、绿化、管线等的拆除、清运及项目实施所需的临时设施工程。

(4) 总承包管理及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风险、进度、质量、安全、职业健康与环境、沟通与信息、合同、项目收尾等的所有管理工作。项目前后期服务和协调配合工作（如施工许可证办理、项目实施过程各项手续办理、报批、备案等）；第三方服务（指与项目实施相关的必要的测绘、检验、试验、检测、监测等）；对区域内同步实施的其它相关工程和单位提供配合及总包管理；各项竣工验收、竣工备案；配合项目投用前准备；工程保修管理等所有总承包管理和服务工作。项目整体达到“交钥匙”水平，上述所有工作及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其中1#和6#楼装修改造和2-5#楼大厅及园区围墙要求最迟应在2022年1月30日前完工并验收合格，整体项目竣工日期不得迟于2022年5月30日。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1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1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5月30日。

三、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设计质量评定标准的合格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陆佰柒拾陆万壹仟柒佰柒拾玖元叁角伍分（¥226761779.35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BIM）（含税）：

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肆万柒仟玖佰肆拾玖元（¥6647949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贰万壹仟贰佰伍拾元（¥7421250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贰佰零贰万叁佰贰拾元壹角伍分（¥172020320.15元）；

适用税率：9%。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陆万柒仟叁佰元（¥10267300元）。

(6) 工程总承包其它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万肆仟玖佰陆拾元贰角（¥ 30404960.2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兼任项目施工负责人：汪文兵。

项目设计负责人：何莉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____月____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承包人按合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0104761074G

地址: 唐山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邮政编码: 064000

法定代表人: 袁斯浪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315-3220034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行唐山新城道支行

账号: 100148264570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441350073N

地址: 江岸区四唯路 8 号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吴凌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武汉汉口支行

账号: 7381810182100001662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

单位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建筑面积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 1 层/地上 6 层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					
设计单位名称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330106202208050103	开工时间		2022 年 2 月 10 日		
工程造价		22011.3830 万元					
各方主体质量验收的结论							
施工 单位	合格	勘察 单位	/	设计 单位	合格	监理 单位	合格
竣工验收时间		2022.9.13					
<p>工程概况：</p> <p>本工程由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承包。该工程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开工。在杭州之江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等有关单位指导下，整个工程的施工情况良好，施工过程中未发现影响工程质量的隐患。在杭州之江国家旅游度假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监督下，经业主、设计、监理和施工单位组成的竣工验收小组共同核定本工程的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p>							
<p>竣工验收的内容：</p> <p>1、宣布验收小组成员、验收方案；2、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汇报合同履约和执行工程建设、法规情况；3、审阅工程档案资料；4、实地检查工程质量；5、对有关单位进行全面评价，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p>							
<p>竣工验收标准：</p> <p>竣工验收符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已按施工合同、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变更文件要求完成施工任务。</p>							

建设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二)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项目经杭州市招标办公室批准,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由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本过程于2022年2月10开工,2022年9月13日竣工。整个过程符合基本建设程序的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及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规定,已按施工合同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完成施工任务,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完整,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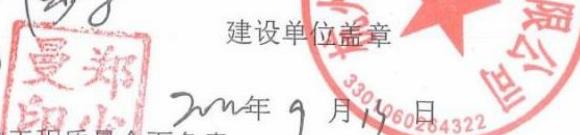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人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陈东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何志伟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傅建平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军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组成员	王江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明山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孙军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陈海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王华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晓华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	
		李丁丁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胡毅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洪亮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高丽娟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陈东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名) 曼郑

注: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单位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建设面积	78427.5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下 1 层、地上 6 层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施工单位邮编	064000	联系电话	0315-3220055		
电子邮箱	rl_22mcc@sohu.com				

质量验收意见：

- 1、施工单位依法承揽工程、分包工程签订合同，并且与资质相符；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及质量控制程序。
- 2、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工程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3、在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要求。
- 4、施工过程中对监理提出的，要求整改的质量问题确已改正，并得到监理单位认可。
- 5、工程完工后，企业自查，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要求。
- 6、工程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完整，并已装订成册。
- 7、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分部（包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检查、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检查及主要功能抽查、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要求进行检查评定，确定工程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 8、结论为合格

项目经理：(签名)

2022 年 9 月 6 日

施工企业盖章



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施工企业主管质量负责人)

2022 年 9 月 6 日

监理企业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2 年 9 月 6 日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技术职称
	组长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安装监理		
		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	项目经理
2021年9月3日	年 月 日	2021年9月27日	2021年9月28日	2021年9月1日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建设单位：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杭州大有地块 2157 项目装修改造 EPC 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象山支弄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78427.5 平方米 (万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下 1 层/地上 6 层
开工时间	2022 年 2 月 10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13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 完成工程设计图纸所约定的各项内容。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成。 3. 对工程质量进行全面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项目质量强制性标准，符合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达到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标准。 4. 技术资料完整，主要建筑材料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齐全。 5. 安全和使用功能，观感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6.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8 项。	完整并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及抽査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共抽査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对参建各方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施工单位资料	基本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设计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资料	基本齐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301062022080501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吉林省司法厅和诚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2 年 8 月 5 日



建设单位	杭州云栖小镇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杭州未来地块B17#地块装修改造 EPC工程				
建设地址	西湖区				
建设规模	地上74900m ² ,地下10000m ²	合同价格	2304.3830万元		
勘察单位	无				
设计单位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精特能达投资项目咨询评估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莉琳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汪文兵	总监理工程师	陈亭峰		
合同工期	180天	多合一施工许可证号:杭建工施证字第201807010001号。所含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手续、所含质量监督检査通知书、所含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依法应当办理的其他报批手续,均以本件为准。涉及其他变更的,以本件为准。涉及其他变更的,以本件为准。涉及其他变更的,以本件为准。			
备注	EPC总承包单位为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总监理项目负责人汪文兵。				
正章事项:	一、本证照实行施工图设计文件报审制度。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擅自变更。 三、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对本证进行核查。 四、本证由发证机关统一印制,由各项目负责人对本证进行签章,不得涂改或定期更换,时间超过一定时限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本证规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报审后,建设单位应自首次施工之日起一个自然年内向质监机构报验,并接受质量监督部门的监督检查。 六、建筑施工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消防设施检测报告、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等与本证不一致的,以本证为准。 七、本证仅限于本项目建设期内使用有效,超过一年的,经核实后重新办理。 八、未取得本证而擅自施工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九、申办人须对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真实性负责。				
1. 本表取用本证前必须具备的法定条件,否则,申办人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以假报材料取得本证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技术负责人 刘德含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09日
至 2026年03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德含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5月24日

注册编号: 冀1132012201210783



聘用企业: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16至2027-08-1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德含

个人签名: 刘德含

签名日期: 2025.9.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冀建安B(2023)0350713

姓 名:刘德含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5月

企业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1月05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30日至 2027年11月05日



发证机关: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0月30日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现参保地：江宁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7MA2184P3X6

查询时间：202401-202510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09	109	109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1	刘德含	340521198505242034	202401 - 202509

说明：

-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标通知书

编号: HBGC20324

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安徽汇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在淮北市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工程总承包(EPC)招标中,经评标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费率)为: 设计费率: 0.458
、施工费率: 0.941, 中标工期: 300 日历天。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 10 日内到淮北市相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地点)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 淮北市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淮北市相山区

中标范围: 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全部内容

开工日期: _____

项目负责人: 李建东

设计负责人: 石庆昆

施工负责人: 李建东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0年10月15日

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盖章）

中标单位 2020年10月15日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

2020年10月23日



说 明

- 1、《中标通知书》是建设工程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需出示《中标通知书》，交给颁发施工许可证部门存档。
- 3、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淮北市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 工程总承包（EPC）合同

合同编号：36GETF2020003

发包人：淮北市相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一）：安徽汇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11月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淮北市相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包人一（全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承包人二（全称）：安徽汇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淮北市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淮北市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相发改（2020）03号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南湖路首府小学东侧，相城医院南侧，总投资约7700万元，总建筑面积15000m²，其中1号楼上10层建筑面积10000m²，2号楼（疾控实验室）地上三层建筑面积2000m²；地下一层建筑面积3000m²。本项目依托相山区人民医院为主体，主要建设公共卫生医学中心、医学教育培训基地和在线培训课程平台、医学疾病检验中心、物资储备调度系统等，完善设施设备配置。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南湖路南湖路首府小学东侧。

工程承包范围：

完成规划范围内的规划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其他专项（业）工程设计（如景观、绿化、道路、排水等）、及施工图审查、绿建审查、消防审查、方案评审等、施工总承包（包含但不限于建筑、结构、室内装饰（2号楼多为净化装饰）、强电、弱电、给排水、暖通工程、消防系统、人防、电梯（3部）、智能化等）、室外配套工程施工（包含但不限于景观、绿化、道路、给排水、电气、消防）及其他技术服务等，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整体移交、竣工备案、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并配合相关部门完成结（决）算、审计等全部工作。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

二、工程主要设计方案来源

由承包人设计，经发包人认可并经审查部门审查通过。

淮北市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合同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浪袁
印斯

承包人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或盖章)

工商注册住所：

淮北市相山区孟山中路155号

组织机构代码：

11340603MB0X06138P

邮政编码：235000

法定代表人：魏真平

授权代表：

电话：0561-3190307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淮北西城支行

账号：34050164610800000196

工商注册住所：

河北省唐山丰润区幸福道16号

组织机构代码：

91130200104761074G

邮政编码：064000

法定代表人：袁斯浪

授权代表：

电话：0315-3220055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

唐山新城道支行

账号：100148264570

工商注册住所：

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湖东北路555号

组织机构代码：

9134050048540749XM

邮政编码：243000

法定代表人：李宁

授权代表：

电话：0555-2474315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马鞍山湖东路支行

账号：34001658608050337231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日

合同订立地点：安徽省淮北市

060340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相山区卫生应急服务中心

竣工日期： 2024.4.

验收组织单位（章）



淮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扫描全能工 创建

搞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工作，对确保工程质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权属证书的重要依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制印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质量监督单位等分别持有。

建设单位擅自将下列工程交付使用造成使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一、未经竣工验收的工程；
- 二、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含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
- 三、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 四、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

规划、城建档案、质量监督等工程竣工验收有关部门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并应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办事效率方便竣工验收工作。

违反《安徽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规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质量监督机构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等法规、规章予以处罚。



扫描全能工 创建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综合楼			工程地点	相山区南湖路首府小学东校区东侧， 相城医院南侧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060320210 0038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060320080700 01-SX-002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办公	设计能力	建筑工程设计 甲级	造价	总造价约 4000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1#综合楼建筑安全等级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设计使用年限：主体为 50 年。混凝土强度：基础垫层 C15，基础 C30，主体结构 C30、C35、C40。墙体采用 MU10 煤矸石实心砖、MU5 煤矸石空心砖，DMMS 水泥砂浆砌筑。外墙保温采用 60 厚聚岩棉板，燃烧性能 A 级。屋面保温材料为 60 厚挤塑聚苯板，燃烧性能 B1 级。外门窗采用隔热型材、6Low-E+12A+6 中空玻璃。玻璃幕墙采用隔热型材、6Low-E+12A+6 中空玻璃，金属板幕墙采用铝单板幕墙。通风与空调采用冷热源为直流变频多联空调系统，冷媒为 R410A；空调风系统采用吊式新风系统。室内地而采用 C20 细石混凝土振实厚粘贴抛光砖；内墙：满刮腻子两道后白色乳胶漆一底二面、木饰面板与墙砖干挂内墙外饰，顶蓬为满批腻子后乳胶漆两道及铝板、铝方通、石膏板吊顶。生活给水管道为 PP-R 管，消防给水管道为钢丝网骨架复合管、室内为热镀锌钢管，排水管及雨水管为 PVC 管材。接地装置在地坪下 0.8m 增设-40*4 热镀锌扁钢与基础内接地钢筋焊接。屋面接闪器为 Φ12 热镀锌钢带，灯具为 LED 灯带。强弱电符合设计要求。目前，已全部完成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各分项、分部工程均符合规范规定，工程资料齐全，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开工日期	2021.06.17			竣工日期	2024.04.19	
建设单位	淮北市相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柳泰	
单位地址	淮北市相山区春秋巷春秋社区医院楼上			项目负责人	孙征礼	
勘察单位	淮北市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 乙级	项目负责人 王峰
设计单位	安徽汇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 甲级	项目负责人 石庆旵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法定代表人	袁斯浪			项目经理 及证书号	刘德含 证书编号：冀 113121210783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华东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法定代表人	李昌宇			总监及岗位 证书号	顾成东 证书编号：34003879	



扫描全能工 创建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TJ4.0.1

工程名称	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综合楼		结构类型	框 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 9 层 地下 1 层
施工单 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杨道梦	开工日期	2021.06.15
项目经理	刘德含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树茂	竣工日期	2024.4.19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1 项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符合要求 2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3406030139531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340103015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3402050144371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340503064513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340503064513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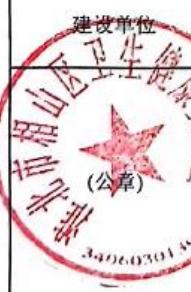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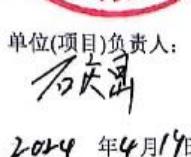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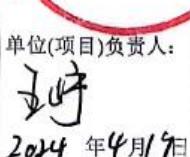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疾控楼			工程地点	相山区南湖路首府小学东校区东侧， 相城医院南侧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060320210 0038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060320080700 01-SX-002	质量监督注册号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办公	设计能力	建筑工程设计 甲级	造价	总造价约 1556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2#疾控楼建筑安全等级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设计使用年限：主体为 50 年。混凝土强度：基础垫层 C15，基础承台 C35、基础柱 C40，主体结构 C30、C35、C40。墙体采用 MU10 煤矸石实心砖、MU5 煤矸石空心砖，DMM5 水泥砂浆砌筑。外墙保温采用 60 厚聚岩棉板，燃烧性能 A 级。屋面保温材料为 60 厚挤塑聚苯板，燃烧性能 B1 级。外门窗采用隔热型材、6Low-E+12A+6 中空玻璃。玻璃幕墙采用隔热型材、6Low-E+12A+6 中空玻璃，金属板幕墙采用铝单板幕墙。通风与空调采用直流变频多联空调系统、实验室净化空调；空调风系统采用吊式新风系统及机械排风系统。室内地面采用 C20 细石混凝土振实厚粘贴抛光砖；内墙：满刮腻子两道后白色乳胶漆一底二面、木饰面板与墙砖干挂内外饰，顶蓬为满批腻子后乳胶漆两道及铝板、铝方通、石膏板吊顶。生活给水管道为 PP-R 管，消防给水管道为钢丝网骨架复合管、室内为热镀锌钢管，排水管及雨水管为 PVC 管材。接地装置在地坪下 0.8m 增设-40*4 热镀锌扁钢与基础内接地钢筋焊接。屋面接闪器为 Φ12 热镀锌钢带，灯具为 LED 灯带。强弱电符合设计要求。目前，已全部完成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各分项、分部工程均符合规范规定，工程资料齐全，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开工日期	2021.06.17			竣工日期	2024.04.19	
建设单位	淮北市相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柳泰	
单位地址	淮北市相山区春秋巷春秋社区医院楼上			项目负责人	孙征礼	
勘察单位	淮北市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 乙级	项目负责人 王峥
设计单位	安徽汇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 甲级	项目负责人 石庆昆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法定代表人	袁斯浪			项目经理 及证书号	刘德含 证书编号：冀 113121210783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华东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法定代表人	李昌宇			总监及岗位 证书号	顾成东 证书编号：34003879	



扫描全能工 创建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TJ4.0.1

工程名称	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疾控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 4 层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杨道梦	开工日期	2021.06.15
项目经理	刘德含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树茂	竣工日期	2024.4.19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41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符合要求 2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通过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19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4 月 19 日	单位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19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19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19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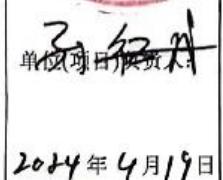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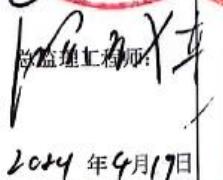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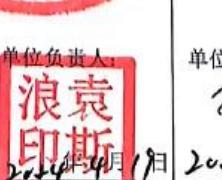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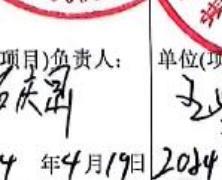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地下车库			工程地点	相山区南湖路首府小学东校区东侧， 相城医院南侧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060320210 0038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060320080700 01-SX-001	质量监督 注册号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办公	设计能力	建筑工程设计 甲级	造价	总造价约 1800 万元			
工程主要内容	<p>地下车库本工程建筑设计等级二级，耐火等级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设计使用年限：主体为 50 年。混凝土强度：基础垫层 C15，筏板基础 C30，地下车库墙柱顶梁板为 C35。墙体采用 MU10 煤矸石实心砖、M15 煤矸石空心砖，DMM5 水泥砂浆砌筑。外墙保温采用 100 厚挤塑聚苯板，燃烧性能 B1 级。门采用防火卷帘、甲级防火门、乙级防火门、丙级防火门。室内地面采用 C20 细石混凝土振实抹平；内墙：满刮腻子两道后白色乳胶漆一底二面，顶蓬为满批腻子后乳胶漆两道。给水管道为 PP-R 管，消防给水管道为钢丝网骨架复合管、室内为热镀锌钢管，排水管为 PVC 管材。接地装置在地坪下 0.8m 增设-40*4 热镀锌扁钢与基础内接地钢筋焊接。屋面接闪器为Φ12 热镀锌钢带。强弱电符合设计要求。目前，已全部完成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各分项、分部工程均符合规范规定，工程资料齐全，具备竣工验收条件。</p>							
开工日期	2021.06.17		竣工日期	2024.04.19				
建设单位	淮北市相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	柳泰				
单位地址	淮北市相山区春秋巷春秋社区医院楼上		项目负责人	孙征礼				
勘察单位	淮北市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 乙级	项目负责人	王峥		
设计单位	安徽汇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 甲级	项目负责人	石庆昆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法定代表人	袁斯浪		项目经理 及证书号	刘德含 证书编号：冀 113121210783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 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华东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法定代表人	李昌宇		总监及岗位 证书号	顾成东 证书编号：34003879				



扫描全能工 创建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TJ4.0.1

工程名称	相山区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负一层
施工单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杨道梦	开工日期	2021.06.15
项目经理	刘德含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树茂	竣工日期	2024.4.19
序号	项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部, 经查 6 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6 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2 项, 符合要求 12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意见: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9日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9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前期资料齐全，各相关单位均具备相应资质。已按设计和合同要求施工完毕，各系统的使用功能已运行正常，并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经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验收组长签名：

孙红升

注：建设单位依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包括：设计功能、指标实现情况；建设单位守法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简单评价；工程质量等（要说明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难以弥补的质量缺陷记录（不得影响安全使用）。



扫描全能工 创建

验收组成员名单



扫描全能工 创建

验收组成员名单



扫描全能工 创建

质量负责人 王彪



证书编码: 01320106000340000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彪



身份证号: 130921198305013619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唐山建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11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1190638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彪

社会保障号码：130921198305013619

个人社保编号：1302014635232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7年07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7年07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18年4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7-200712	2090.67	6	6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1-200812	3021.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200912	3021.67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11	3358.00	11	11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2-201012	3358.00	1	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12	471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12	589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12	485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12	742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6109.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7049.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7545.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9012.5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4797245440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14020.5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3866.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622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736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8633.2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19602.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19602.75	7	7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8-202510	20034.00	3	3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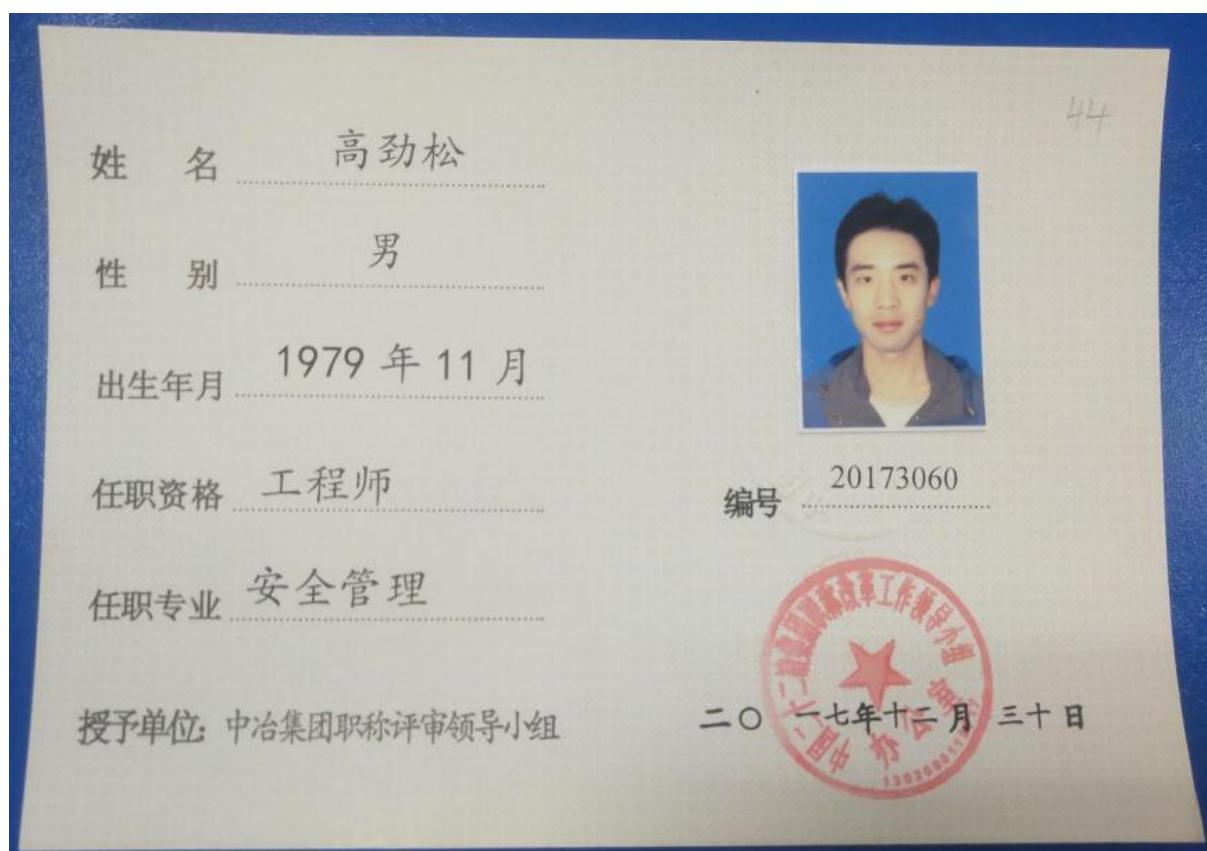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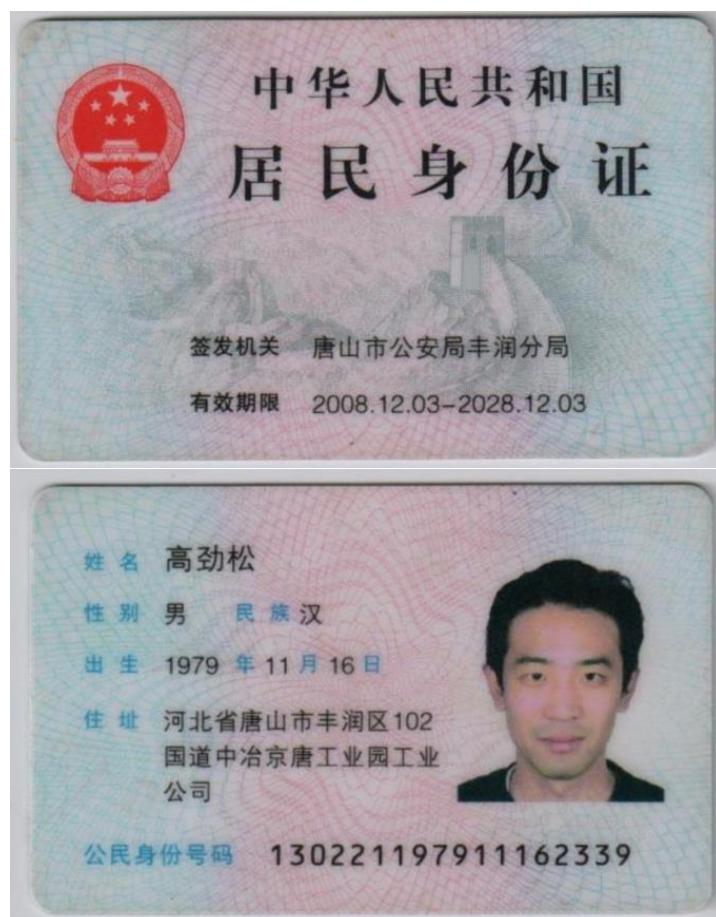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9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47972454401

安全负责人 高劲松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冀建安C3(2023)0391536

姓 名: 高劲松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11月

企业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12日至 2026年12月12日



发证机关: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2日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1190610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高劲松

社会保障号码：130221197911162339

个人社保编号：1302014458572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0年08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0年08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5年3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008-200012	572.42	5	5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101-200112	1075.68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1-200212	1061.58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1-200312	1085.1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200412	1244.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01-200512	1211.08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1-200612	1201.71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1-200712	1516.1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1-200812	1489.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200912	1489.83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11	2013.00	11	11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2-201012	2013.00	1	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12	264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7630067712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12	3768.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12	411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12	542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510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438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461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8167.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6943.3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0529.2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2917.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462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5953.99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1665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8	16657.00	8	8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0	15098.00	2	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盖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1月19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 12333。



验证码:0-19444276300677121

安全员 付勤



姓 名 付勤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 年 9 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任职专业 土木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编号 20203034

二〇二〇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冀建安C3 (2023) 0276168

姓 名: 付勤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09月

企业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6月14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30日至 2026年06月30日



发证机关: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14日



20251106283399189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付勤

证件号码：430421199109086798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10493	1678.88	0	839.44	10493	83.94	20.99	104.93	
202502	110393702309	10493	1678.88	0	839.44	10493	83.94	20.99	104.93	
202503	110393702309	10493	1678.88	0	839.44	10493	83.94	20.99	104.93	
202504	110393702309	10493	1678.88	0	839.44	10493	83.94	20.99	104.93	
202505	110393702309	10493	1678.88	0	839.44	10493	83.94	20.99	104.93	
202506	110393702309	10493	1678.88	0	839.44	10493	83.94	20.99	104.93	
202507	110393702309	10927	1748.32	0	874.16	10927	87.42	21.85	109.27	
202508	110393702309	10927	1748.32	0	874.16	10927	87.42	21.85	109.27	
202509	110393702309	10927	1748.32	0	874.16	10927	87.42	21.85	109.27	
202510	110393702309	10927	1748.32	0	874.16	10927	87.42	21.85	109.27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安全员 姜楠



姓名 姜楠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3月



任职资格助理工程师

编号 20143094

任职专业 工程造价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冀建安C3(2023)0407476

姓 名: 姜楠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03月

企业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9日至 2026年11月09日



发证机关: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202511063097981027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姜楠

证件号码：130203198703190011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12290	1966.4	0	983.2	12290	98.32	24.58	122.9	
202502	110393702309	12290	1966.4	0	983.2	12290	98.32	24.58	122.9	
202503	110393702309	12290	1966.4	0	983.2	12290	98.32	24.58	122.9	
202504	110393702309	12290	1966.4	0	983.2	12290	98.32	24.58	122.9	
202505	110393702309	12290	1966.4	0	983.2	12290	98.32	24.58	122.9	
202506	110393702309	12290	1966.4	0	983.2	12290	98.32	24.58	122.9	
202507	110393702309	10973	1755.68	0	877.84	10973	87.78	21.95	109.73	
202508	110393702309	10973	1755.68	0	877.84	10973	87.78	21.95	109.73	
202509	110393702309	10973	1755.68	0	877.84	10973	87.78	21.95	109.73	
202510	110393702309	10973	1755.68	0	877.84	10973	87.78	21.95	109.7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劳资专管员 尹航



姓名 尹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 年 6 月

任职资格 政工师

任职专业 党群管理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20183119

编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职业教育法》按照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相关行业领域从业人员职业课程继续教育和测评标准，经教育评估，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bor law and the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tandards for vocational courses and assessment of practitioners in the relevant industries of the vocational skills assessment center of the Guangdong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ssociation, the Continuing education has passed the educational assessment. I hereby certify that.

建设行业工程机械专业人员 合格证书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Professional Skills Certificate

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姓 名： 尹航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130205197906294513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114661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1114661
Registration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Issued Date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1190651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尹航

社会保障号码：130205197906294513

个人社保编号：1302014481933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3年10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3年10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2年1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10-200312	1180.00	3	3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200412	1731.3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01-200512	2174.2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1-200612	2424.08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1-200712	2724.3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1-200812	4954.3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200912	4954.33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11	6189.00	11	11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2-201012	6189.00	1	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12	5208.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12	728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12	9284.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12	1063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411180441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822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630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10265.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13501.58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1418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5210.1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6049.32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736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863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19602.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19602.75	7	7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8-202510	20034.00	3	3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1月19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41118044161

项目副经理 王星海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4日
- 2026年0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星海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9月21日

注册编号: 冀1442016201634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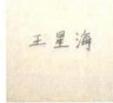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7-18至2028-07-17)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7-18至2028-07-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王星海

签名日期: 2025.7.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7月18日
081000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冀建安B(2023)0501249

姓 名:王星海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09月

企业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14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14日至 2026年07月25日



发证机关: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星海

社保电脑号：633233480

身份证号码：4107241981092155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2965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2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3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4	3029658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5	3029658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6	3029658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10	30296588	11894.0	1903.04	951.52	1	11894	594.7	237.88	1	11894	59.47	11894	14.55	11894	35.15	23.79
2024	11	30296588	0.0												11894	47.58	
2025	08	30296588	16179.0	2750.43	1294.32	1	16179	808.95	323.58	1	16179	80.9	16179	64.72	16179	129.43	32.36
2025	09	30296588	16179.0	2750.43	1294.32	1	16179	808.95	323.58	1	16179	80.9	16179	64.72	16179	129.43	32.36
2025	10	30296588	16179.0	2750.43	1294.32	1	16179	808.95	323.58	1	16179	80.9	16179	64.72	16179	129.43	32.36
合计			25994.33	13154.48			8845.55	3288.62			822.17		580.32	383.08	266.4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98dce46f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6588

单位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土建工程师 宁维林





20251106431108749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宁维林

证件号码：452526198007252351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1127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1127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1127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20536	3285.76	0	1642.88	20536	164.29	41.07	205.36
202502	110393702309	20536	3285.76	0	1642.88	20536	164.29	41.07	205.36
202503	110393702309	20536	3285.76	0	1642.88	20536	164.29	41.07	205.36
202504	110393702309	20536	3285.76	0	1642.88	20536	164.29	41.07	205.36
202505	110393702309	20536	3285.76	0	1642.88	20536	164.29	41.07	205.36
202506	110393702309	20536	3285.76	0	1642.88	20536	164.29	41.07	205.36
202507	110393702309	15034	2405.44	0	1202.72	15034	120.27	30.07	150.34
202508	110393702309	15034	2405.44	0	1202.72	15034	120.27	30.07	150.34
202509	110393702309	15034	2405.44	0	1202.72	15034	120.27	30.07	150.34
202510	110393702309	15034	2405.44	0	1202.72	15034	120.27	30.07	150.3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强电工程师 唐红兵



姓名 唐红兵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 年 3 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编号 201624075

任职专业 电气自动化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六年九月八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唐红兵

证件号码：430202198103053034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10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21204	3392.64	0	1696.32	21204	169.63	42.41	212.04	
202502	110393702309	21204	3392.64	0	1696.32	21204	169.63	42.41	212.04	
202503	110393702309	21204	3392.64	0	1696.32	21204	169.63	42.41	212.04	
202504	110393702309	21204	3392.64	0	1696.32	21204	169.63	42.41	212.04	
202505	110393702309	21204	3392.64	0	1696.32	21204	169.63	42.41	212.04	
202506	110393702309	21204	3392.64	0	1696.32	21204	169.63	42.41	212.04	
202507	110393702309	27056	4328.96	0	2164.48	27056	216.45	54.11	270.56	
202508	110393702309	27056	4328.96	0	2164.48	27056	216.45	54.11	270.56	
202509	110393702309	27056	4328.96	0	2164.48	27056	216.45	54.11	270.56	
202510	110393702309	27056	4328.96	0	2164.48	27056	216.45	54.11	270.5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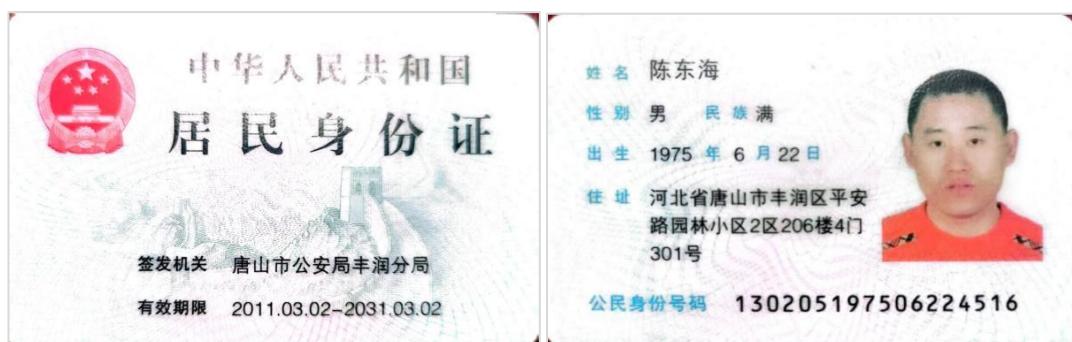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弱电工程师 陈东海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1190617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东海

社会保障号码：130205197506224516

个人社保编号：1302891490351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1998年07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1998年07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7年4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807-199812	392.00	6	6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901-199912	510.00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001-200012	728.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101-200112	1090.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1-200212	1191.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1-200312	1404.58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200412	2091.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01-200512	220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1-200612	2420.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1-200712	2773.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1-200812	4282.92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200912	4282.92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11	4189.72	11	11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7167715328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2-201012	4189.72	1	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12	508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12	194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12	483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12	6225.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745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5975.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643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11579.1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10531.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1952.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1264.3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736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8633.2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19602.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19602.75	7	7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8-202510	20034.00	3	3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71677153281

暖通工程师 严智慧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1190639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严智慧

社会保障号码：130205197207264518

个人社保编号：1302891490157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1997年07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1997年07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8年4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707-199712	256.00	6	6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801-199812	425.00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901-199912	435.00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001-200012	684.5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101-200112	1029.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1-200212	1213.2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1-200312	1944.92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200412	1856.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01-200512	2271.1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1-200612	2040.7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1-200712	3172.6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1-200812	497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200912	4977.00	12	1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7009941504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11	6075.00	11	11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2-201012	6075.00	1	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12	789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12	9024.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12	883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12	888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1150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8460.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5764.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1088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1418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5210.1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622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736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8633.2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19602.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19602.75	7	7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8-202510	20034.00	3	3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4270099415041

给排水工程师 苏艳敏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022100410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苏艳敏

社会保障号码：130226197309160025

个人社保编号：1302891490124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1997年07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1997年07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8年4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707-199712	294.00	6	6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801-199812	293.76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901-199912	484.3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001-200012	632.62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101-200112	802.92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1-200212	1206.1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1-200312	1339.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200412	1744.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01-200512	1978.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1-200612	1572.08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1-200712	189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1-200812	2641.92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200906	2642.00	6	6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10月22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34398386233344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7-200912	2641.92	6	6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12	3117.5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12	4723.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12	721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12	7323.42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12	904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761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04	7612.00	4	4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院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5-201612	5785.00	8	8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705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875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13375.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5210.1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622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736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8077.96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1960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8	19602.00	8	8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9-202510	17423.00	2	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0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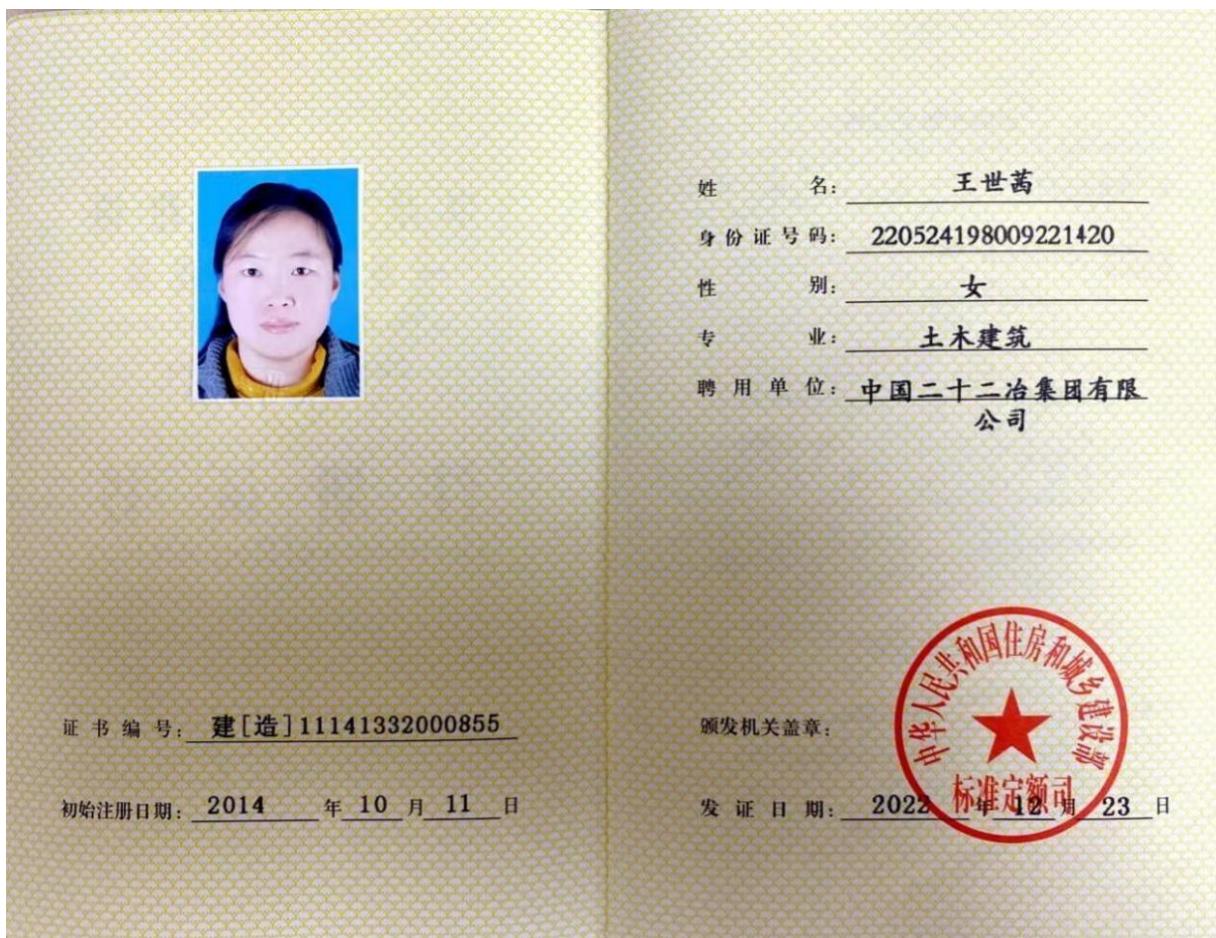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343983862333441

造价工程师 王世茜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有 ^{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2023年2月1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_____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2023年2月1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_____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_____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_____ 注册受理机关 公章 年 月 日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1061101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世茜

社会保障号码：220524198009221420

个人社保编号：1302014483006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03年07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03年07月0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22年4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307-200312	1067.50	6	6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01-200412	166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501-200512	2029.3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1-200612	1601.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1-200712	211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1-200808	2087.00	8	8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9-200812	2062.00	4	4	二十二冶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200906	2708.33	6	6	二十二冶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7-200912	2062.00	6	6	二十二冶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1-201009	2062.00	9	9	二十二冶集团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0-201011	2062.00	2	2	中冶京唐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12-201012	2062.00	1	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1-201112	375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39728176324608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1-201212	409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1-201312	5279.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1-201412	567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756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842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937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9471.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9236.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1873.67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622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7366.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8633.2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12	19602.7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19602.75	7	7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8-202510	20034.00	3	3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1月06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397281763246081

测量工程师 陈耀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经考核鉴定合格。

特发此证。

According to the Labour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national occupational skill standards, the certificate is herewith issued after passing testing and assessment.



Seal of the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发证机关(印)
Issued by

姓名 陈耀武 性别 男
Name _____ Sex _____

职业(工种)及等级 工程测量员三级
Occupation & Skill Level _____

出生日期 1991 年 2 月 5 日
Birth Date _____ Year _____ Month _____ Day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76.0
Result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_____

文化程度 大学
Educational Level _____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9.3
Result of Operational Skill Test _____

发证日期 2012 年 11 月 29 日
Date of Issue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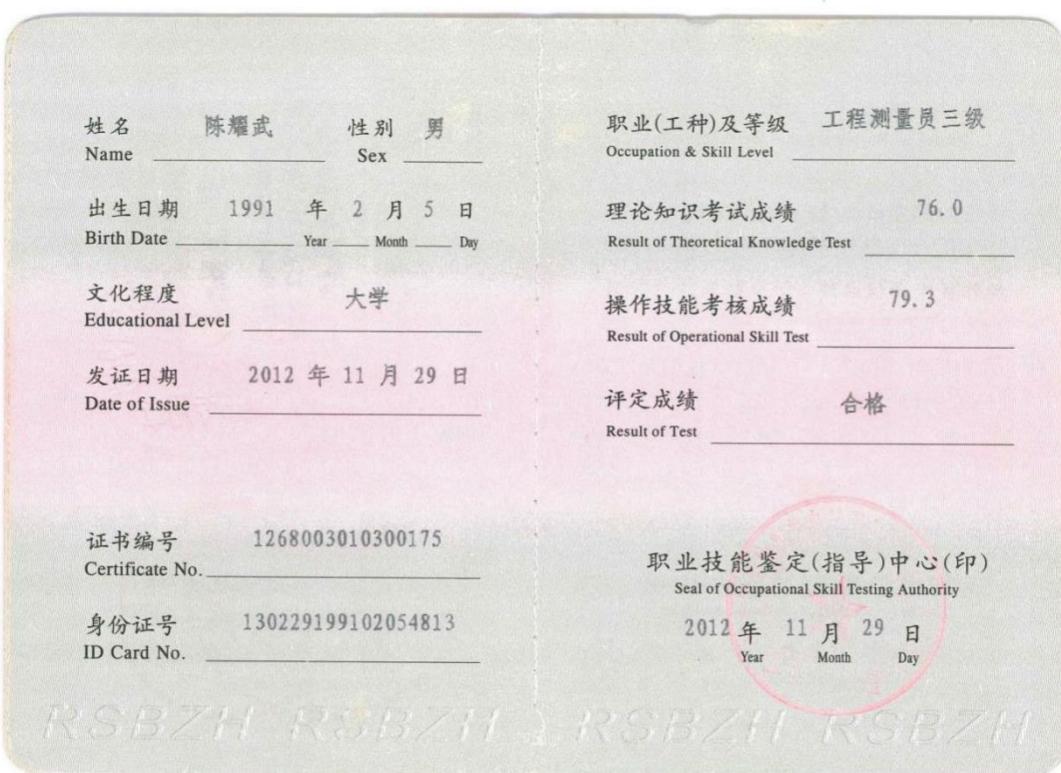
评定成绩 合格
Result of Test _____

证书编号 1268003010300175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印)
Seal of Occupational Skill Testing Authority

身份证号 130229199102054813
ID Card No. _____

2012 年 11 月 29 日
Year Month Day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9920251119042311

社会保险人员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99

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陈耀武

社会保障号码：130229199102054813

个人社保编号：1302014920598

经办机构名称：唐山市市本级

个人身份：企业职工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首次参保日期：2014年12月01日

本地登记日期：2014年12月11日

个人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累计缴费年限：10年10个月

参保人缴费明细

参保险种	起止年月	缴费基数	应缴月数	实缴月数	参保单位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1~201512	2311.95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1~201612	3908.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201712	3858.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1~201812	3947.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1~201912	6103.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202012	10560.83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1~202112	10397.5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202212	14261.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1~202312	18412.00	12	12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1~202408	18412.00	8	8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9~202412	17552.00	4	4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1~202507	17552.00	7	7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8~202510	20034.00	3	3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明机构盖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19日

1. 证明并自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验证码:0-19443999162449921

BIM 工程师 王泽栋



持证人：王泽栋

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领域BIM应用
专业技能培训考试 BIM建模
方向，成绩合格，达到相关岗位要求
的专业技能水平。

特发此证



姓 名 王泽栋 性别 男

证书编码 2019010127621

身份证号 130203198912203018

制证日期 2019年3月26日

- A0010112 -

BIM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王泽栋 参加 2019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 建模师 ，成绩 合格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 130203198912203018

证书编号: 2001001023008122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130203198912203018

Certificate Number: 2001001023008122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 1100082039



20251106352856914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王泽栋

证件号码：13020319891220301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10176	1628.16	0	814.08	10176	81.41	20.35	101.76	
202502	110393702309	10176	1628.16	0	814.08	10176	81.41	20.35	101.76	
202503	110393702309	10176	1628.16	0	814.08	10176	81.41	20.35	101.76	
202504	110393702309	10176	1628.16	0	814.08	10176	81.41	20.35	101.76	
202505	110393702309	10176	1628.16	0	814.08	10176	81.41	20.35	101.76	
202506	110393702309	10176	1628.16	0	814.08	10176	81.41	20.35	101.76	
202507	110393702309	9841	1574.56	0	787.28	9841	78.73	19.68	98.41	
202508	110393702309	9841	1574.56	0	787.28	9841	78.73	19.68	98.41	
202509	110393702309	9841	1574.56	0	787.28	9841	78.73	19.68	98.41	
202510	110393702309	9841	1574.56	0	787.28	9841	78.73	19.68	98.4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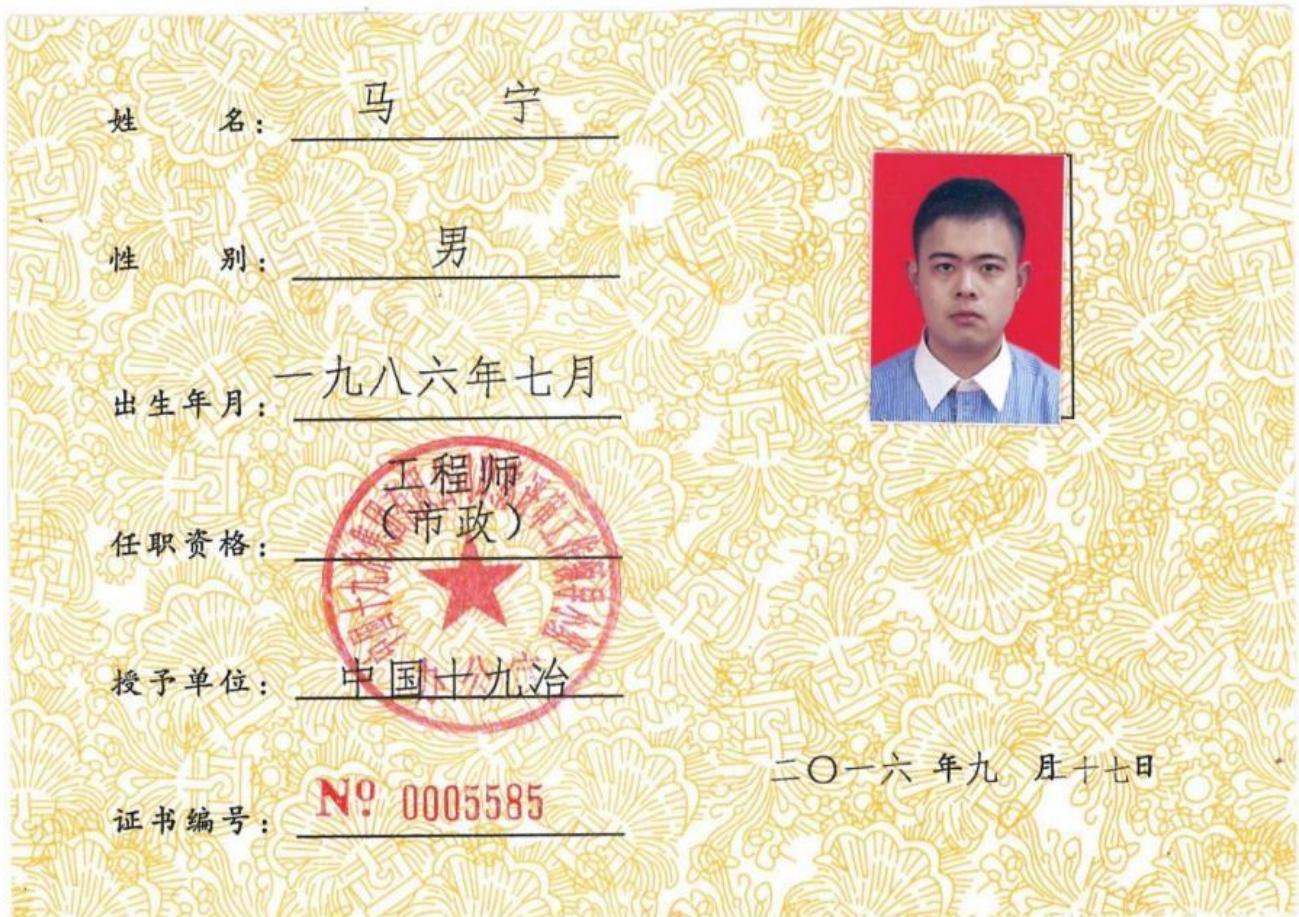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质量员 马宁



证书编码: 044231060001300003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马宁

身份证号: 420111198607177312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09月28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宁*

社保电脑号：632840059

身份证号码：420111198607177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302965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17.92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17.92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96.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2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3	30296588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4	3029658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5	3029658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6	30296588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22.4	8000	64.0	16.0
2024	07	30296588	10761.0	1721.76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4	08	30296588	10761.0	1721.76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4	09	30296588	10761.0	1721.76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4	10	30296588	10761.0	1721.76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4	11	30296588	10761.0	1721.76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4	12	30296588	10761.0	1721.76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5	01	30296588	10761.0	1829.37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5	02	30296588	10761.0	1829.37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5	03	30296588	10761.0	1829.37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5	04	30296588	10761.0	1829.37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5	05	30296588	10761.0	1829.37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5	06	30296588	10761.0	1829.37	860.88	1	10761	538.05	215.22	1	10761	53.81	10761	43.04	10761	86.09	21.52
2025	07	30296588	12631.0	2147.27	1010.48	1	12631	631.55	252.62	1	12631	63.16	12631	50.52	12631	101.05	25.26
2025	08	30296588	12631.0	2147.27	1010.48	1	12631	631.55	252.62	1	12631	63.16	12631	50.52	12631	101.05	25.26
2025	09	30296588	12631.0	2147.27	1010.48	1	12631	631.55	252.62	1	12631	63.16	12631	50.52	12631	101.05	25.26
2025	10	30296588	12631.0	2147.27	1010.48	1	12631	631.55	252.62	1	12631	63.16	12631	50.52	12631	101.05	25.26

合计 49335.86 24612.48 16294.8 6153.12 1538.36 1068.0 1986.49 526.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f2698dcc031c）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296588单位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质量员 张欣欣



977	
姓 名	张欣欣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2
Date of Birth	
专 业	建筑与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1)12170986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建安康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中建安康集团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10 日

证书编码: 03323108000020001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欣欣



身份证号: 411222198902153077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 04月 07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张欣欣		社会保障号码		411222198902153077			证件号码		411222198902153077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1	已缴费		21	202207	已缴费			41	202403	已缴费			
2	202012	已缴费		22	202208	已缴费			42	202404	已缴费			
3	202101	已缴费		23	202209	已缴费			43	202405	已缴费			
4	202102	已缴费		24	202210	已缴费			44	202406	已缴费			
5	202103	已缴费		25	202211	已缴费			45	202407	已缴费			
6	202104	已缴费		26	202212	已缴费			46	202408	已缴费			
7	202105	已缴费		27	202301	已缴费			47	202409	已缴费			
8	202106	已缴费		28	202302	已缴费			48	202410	已缴费			
9	202107	已缴费		29	202303	已缴费			49	202411	已缴费			
10	202108	已缴费		30	202304	已缴费			50	202412	已缴费			
11	202109	已缴费		31	202305	已缴费			51	202501	已缴费			
12	202110	已缴费		32	202306	已缴费			52	202502	已缴费			
13	202111	已缴费		33	202307	已缴费			53	202503	已缴费			
14	202112	已缴费		34	202308	已缴费			54	202504	已缴费			
15	202201	已缴费		35	202309	已缴费			55	202505	已缴费			
16	202202	已缴费		36	202310	已缴费			56	202506	已缴费			
17	202203	已缴费		37	202311	已缴费			57	202507	已缴费			
18	202204	已缴费		38	202312	已缴费			58	202508	已缴费			
19	202205	已缴费		39	202401	已缴费			59	202509	已缴费			
20	202206	已缴费		40	202402	已缴费			60	202510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0年11月-2021年10月	中建安装集团华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023年03月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2023年04月-2025年10月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100

◆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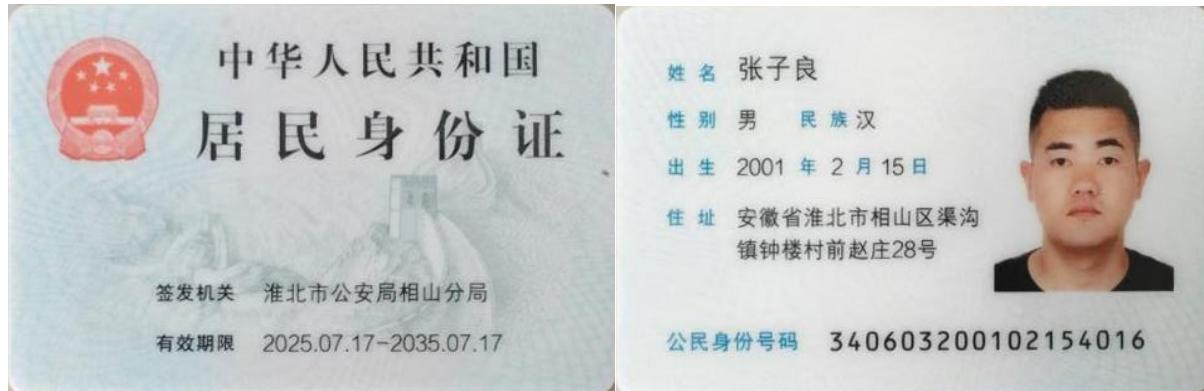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09

业务专用章

本文件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任何第三方机构不得对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202511191732-9200000013)

施工员 张子良



证书编码: 033251010000200044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张子良



身份证号: 340603200102154016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发证时间: 2025年04月24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张子良		社会保障号码		340603200102154016		证件号码		340603200102154016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1	未缴费		21	202207	未缴费			41	202403	已缴费			
2	202012	未缴费		22	202208	未缴费			42	202404	已缴费			
3	202101	未缴费		23	202209	未缴费			43	202405	已缴费			
4	202102	未缴费		24	202210	未缴费			44	202406	已缴费			
5	202103	未缴费		25	202211	未缴费			45	202407	已缴费			
6	202104	未缴费		26	202212	未缴费			46	202408	已缴费			
7	202105	未缴费		27	202301	未缴费			47	202409	已缴费			
8	202106	未缴费		28	202302	未缴费			48	202410	已缴费			
9	202107	未缴费		29	202303	未缴费			49	202411	已缴费			
10	202108	未缴费		30	202304	未缴费			50	202412	已缴费			
11	202109	未缴费		31	202305	未缴费			51	202501	已缴费			
12	202110	未缴费		32	202306	未缴费			52	202502	已缴费			
13	202111	未缴费		33	202307	未缴费			53	202503	已缴费			
14	202112	未缴费		34	202308	已缴费			54	202504	已缴费			
15	202201	未缴费		35	202309	已缴费			55	202505	已缴费			
16	202202	未缴费		36	202310	已缴费			56	202506	已缴费			
17	202203	未缴费		37	202311	已缴费			57	202507	已缴费			
18	202204	未缴费		38	202312	已缴费			58	202508	已缴费			
19	202205	未缴费		39	202401	已缴费			59	202509	已缴费			
20	202206	未缴费		40	202402	已缴费			60	202510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2023年08月-2025年10月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08

电子印章 MEUCIHzh+fFU/LMTLMeTXjGoIVcAVIWGiJRFQqXVitjweLkUAiEAgienxfKT1A4W7PEYBhUFLF4T1s3vh03DC//KWQD
验证码：0XbA=

本文件由全国社保卡服务平台提供，任何第三方机构不得对数据进行二次加工、处理、解析或以任何形式用于商业用途，否则将追究法律责任。(202511181721-9200000013)

施工员 王智



709

姓名	王智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9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任职专业	土木工程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2021年12月31日

证书编码: 033251010000200066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智



身份证号: 370404198609166818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发证时间: 2025年06月11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王智		社会保障号码		370404198609166818			证件号码		370404198609166818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011	未缴费			21	202207	已缴费			41	202403	已缴费		
2	202012	未缴费			22	202208	已缴费			42	202404	已缴费		
3	202101	未缴费			23	202209	已缴费			43	202405	已缴费		
4	202102	未缴费			24	202210	已缴费			44	202406	已缴费		
5	202103	未缴费			25	202211	已缴费			45	202407	已缴费		
6	202104	未缴费			26	202212	已缴费			46	202408	已缴费		
7	202105	已缴费			27	202301	已缴费			47	202409	已缴费		
8	202106	已缴费			28	202302	已缴费			48	202410	已缴费		
9	202107	已缴费			29	202303	已缴费			49	202411	已缴费		
10	202108	已缴费			30	202304	已缴费			50	202412	已缴费		
11	202109	已缴费			31	202305	已缴费			51	202501	已缴费		
12	202110	已缴费			32	202306	已缴费			52	202502	已缴费		
13	202111	已缴费			33	202307	已缴费			53	202503	已缴费		
14	202112	已缴费			34	202308	已缴费			54	202504	已缴费		
15	202201	已缴费			35	202309	已缴费			55	202505	已缴费		
16	202202	已缴费			36	202310	已缴费			56	202506	已缴费		
17	202203	已缴费			37	202311	已缴费			57	202507	已缴费		
18	202204	已缴费			38	202312	已缴费			58	202508	已缴费		
19	202205	已缴费			39	202401	已缴费			59	202509	已缴费		
20	202206	已缴费			40	202402	已缴费			60	202510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2021年05月-2025年10月		
截至2025年10月，累计缴费月数			5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5-11-18

业务专用章

电子印章 MEYCIQCWVCFdPtCmc04jpbXT6qhYEZUQF1HiVyg2HHMPsu8zBAihAKeJ1Q1h+r0VaD25BAvuBAmJXx0LZDSHNPVE1j+
验证码： SYAJ5

施工员 周海涛



姓名 周海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8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任职专业 土木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20163082
编号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编码: 044171019441700275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周海涛



身份证号: 130206198808250032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广东省
培训机构:

发证时间: 2020年 08月 31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周海涛

证件号码: 13020619880825003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帐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16855	2696.8	0	1348.4	16855	134.84	33.71	168.55
202502	110393702309	16855	2696.8	0	1348.4	16855	134.84	33.71	168.55
202503	110393702309	16855	2696.8	0	1348.4	16855	134.84	33.71	168.55
202504	110393702309	16855	2696.8	0	1348.4	16855	134.84	33.71	168.55
202505	110393702309	16855	2696.8	0	1348.4	16855	134.84	33.71	168.55
202506	110393702309	16855	2696.8	0	1348.4	16855	134.84	33.71	168.55
202507	110393702309	14402	2304.32	0	1152.16	14402	115.22	28.8	144.02
202508	110393702309	14402	2304.32	0	1152.16	14402	115.22	28.8	144.02
202509	110393702309	14402	2304.32	0	1152.16	14402	115.22	28.8	144.02
202510	110393702309	14402	2304.32	0	1152.16	14402	115.22	28.8	144.0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 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 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 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 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5年11月06日

材料员 蒋先龙



证书编码: 0442111000120000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蒋先龙



身份证号: 520202199310051230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4年 10月 11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51106312772495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蒋先龙

证件号码：520202199310051230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045
工伤保险	2017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29432	235.46	58.86	294.32
202502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29432	235.46	58.86	294.32
202503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29432	235.46	58.86	294.32
202504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29432	235.46	58.86	294.32
202505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29432	235.46	58.86	294.32
202506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29432	235.46	58.86	294.32
202507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991	279.93	69.98	349.91
202508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991	279.93	69.98	349.91
202509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991	279.93	69.98	349.91
202510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4991	279.93	69.98	349.91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预算员 苏德财





姓 名: 苏德财
身份证号码: 13020619870130001X
性 别: 男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 用 单 位: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71332000249

初始注册日期: 2017 年 07 月 10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13 日



姓名 苏德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 年 1 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0163078

任职专业 工程造价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20251106454913172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苏德财

证件号码：13020619870130001X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30101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309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0903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18871	3019.36	0	1509.68	18871	150.97	37.74	188.71	
202502	110393702309	18871	3019.36	0	1509.68	18871	150.97	37.74	188.71	
202503	110393702309	18871	3019.36	0	1509.68	18871	150.97	37.74	188.71	
202504	110393702309	18871	3019.36	0	1509.68	18871	150.97	37.74	188.71	
202505	110393702309	18871	3019.36	0	1509.68	18871	150.97	37.74	188.71	
202506	110393702309	18871	3019.36	0	1509.68	18871	150.97	37.74	188.71	
202507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5449	283.59	70.9	354.49	
202508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5449	283.59	70.9	354.49	
202509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5449	283.59	70.9	354.49	
202510	110393702309	27501	4400.16	0	2200.08	35449	283.59	70.9	354.49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资料员 李婷



姓 名	李婷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97年5月
任职资格	助理工程师
任职专业	土木工程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编号 20190026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编码: 044211140001200006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李婷

身份证号: 430426199705213046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培训机构:

发证时间: 2021年 08月 1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0251106344568934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婷

证件号码：430426199705213046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8	实际缴费1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93702309	11775	1884	0	942	11775	94.2	23.55	117.75	
202502	110393702309	11775	1884	0	942	11775	94.2	23.55	117.75	
202503	110393702309	11775	1884	0	942	11775	94.2	23.55	117.75	
202504	110393702309	11775	1884	0	942	11775	94.2	23.55	117.75	
202505	110393702309	11775	1884	0	942	11775	94.2	23.55	117.75	
202506	110393702309	11775	1884	0	942	11775	94.2	23.55	117.75	
202507	110393702309	14426	2308.16	0	1154.08	14426	115.41	28.85	144.26	
202508	110393702309	14426	2308.16	0	1154.08	14426	115.41	28.85	144.26	
202509	110393702309	14426	2308.16	0	1154.08	14426	115.41	28.85	144.26	
202510	110393702309	14426	2308.16	0	1154.08	14426	115.41	28.85	144.2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93702309: 广州市: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1月06日

